

公司代码：688539

公司简称：高华科技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详细披露了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李维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来凭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行业信息披露管理相关规定，对于涉及国家秘密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者汇总等方式进行了处理。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0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高华科技	指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华有限	指	南京高华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紫芯微	指	苏州紫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高华传感	指	南京高华传感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高星华辰	指	北京高星华辰传感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抒微智能	指	南京抒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凯奥思	指	南京凯奥思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南京高感	指	南京高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南京高知	指	南京高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南京高世	指	南京高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国鼎军安	指	北京国鼎军安天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溱鼎	指	上海溱鼎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邦盛赢新	指	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无锡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航动国鼎	指	北京航动国鼎科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创熠邦盛	指	南京创熠邦盛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宁波百浩	指	宁波百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发展基金	指	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浩蓝泉龙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浩蓝泉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合赢企管	指	北京高感合赢企业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杭州辰威	指	杭州辰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智汇纵横	指	南京智汇纵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海融投资	指	南京海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航翼高创	指	南京航翼高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常州中地	指	常州中地信智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晟苏一号	指	南京晟苏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成都雅清	指	成都雅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郑煤机	指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一集团	指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	指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宝武集团	指	宝武集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龙集团	指	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科宇航	指	北京中科宇航技术有限公司
星河动力	指	北京星河动力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东方空间	指	东方空间(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星际荣耀	指	北京星际荣耀空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零壹空间	指	北京零壹空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五级修	指	动车组维修中的最高级别，需要对动车组进行全面分解检修，主要内容包括对动车组进行全面分解，清洗、检查、修复、更换零部件，并进行车体重新油漆等
传感器	指	一种检测装置，指能感受规定的被测量并按照一定规律转换成可用信号的器件或装置
传感器网络系统	指	由许多在空间上分布的传感器组成的一种网络系统，这些传感器通过软件、算法相互协作，监控不同位置的物理或环境状况
压力传感器	指	能够测量压力信号的传感器

加速度传感器	指	能够测量加速度(速度的变化率)信号的传感器
温湿度传感器	指	能够测量温度和湿度量信号的传感器
位移传感器	指	能够对被测物体的位移进行测量的传感器
MEMS	指	全称 Micro-Electro Mechanical System, 即微机电系统, 是微电路和微机械系统按功能要求在芯片上的集成, 通过采用半导体加工技术能够将电子机械系统的尺寸缩小到毫米或微米级
MEMS 传感器	指	采用 MEMS 技术制成的传感器
MEMS 传感芯片	指	应用于 MEMS 传感器的芯片
敏感元件	指	能敏锐地感受某种物理、化学、生物的信息并将其转变为电信息的电子元件
转换元件	指	能将敏感元件输出转换为适于传输和测量的电信号部分的电子元件
调理电路	指	把感测元件输出的电信号转换成便于处理、控制、记录和显示的有用电信号所涉及的有关电路
ASIC 调理电路	指	全称 Application Specific Integrated Circuit, 是一种为专门目的而设计的集成电路
芯片设计	指	包括电路功能定义、结构设计、电路设计及仿真、版图设计、绘制及验证, 以及后续处理过程等流程的集成电路设计过程
测试	指	集成电路晶圆测试、成品测试、可靠性试验和失效分析等工作
物联网	指	物联网是一个动态的全球网络基础设施, 具有基于标准和互操作通信协议的自组织能力, 其中物理的和虚拟的“物”具有身份标识、物理属性、虚拟的特性和智能的接口, 并与信息网络无缝整合
线性差动变压器 (LVDT)	指	由一个初级线圈、两个次级线圈、铁芯等部件组成的直线位移传感器, 铁芯位于两个次级线圈之间通过位移产生电压输出, 输出的电压值与铁芯的位移量呈线性关系
磁致伸缩效应	指	磁性物质在磁化过程中因外磁场条件的改变而发生几何尺寸可逆变化的效应
人工神经网络	指	一种由大量节点(或称神经元)之间相互联接构成的运算模型
滤波电路	指	一种利用了傅里叶分析和变换理论的电路, 能够只允许一定频率的信号通过
边缘计算	指	在靠近物或数据源头的一侧, 采用网络、计算、存储、应用核心能力为一体的开放平台, 就近提供最近端服务
灵敏度	指	对单位量待测物变化所致的响应量变化程度
温度补偿	指	为减小传感器输出信号随着温度的变化而发生的漂移现象, 通过硬件或软件手段对输出结果进行修正的技术, 能够达到一定范围内消除温度变化对元器件输出信号影响的目的
扩散硅压阻式原理	指	当硅受到应力作用时, 由于应力引起能带的变化及能谷的能量移动, 使硅电阻率发生变化的原理
双冗余硅压阻式原理	指	为了获得高可靠性、高安全性和高生存能力的设计, 采用两个独立的压阻式传感器进行工作的原理
迟滞	指	传感器在输入量由小到大及由大到小变化期间, 其输入输出特性曲线不重合的现象称为迟滞
网关	指	信息从一个网络发往另一个网络需经过的一道“关口”, 是最复杂的网络互联设备, 仅用于两个高层协议不同的网络互联
中继器	指	一种连接网络线路的装置, 常用于两个网络节点之间物理信号的双向转发工作。主要用以完成物理层的功能, 负责在两个节点的物理层上按位传递信息, 完成信号的复制、调整和放大功能, 以此来延长网络的长度
SOI	指	全称 Silicon On Insulator, 即绝缘衬底上的硅, 是一种使材料在

		绝缘体上形成半导体薄膜的技术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江苏省科技厅	指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工信厅	指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曾用名“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南京市科技局	指	南京市科学技术局(曾用名“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南京市工信局	指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曾用名“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高华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NanJing GOVA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OV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维平
公司注册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栖霞大道6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0年2月，公司首次注册地址：南京栖霞区迈皋桥长营村；2010年3月8日，公司变更注册地址为：南京马群科技园神马路2号；2017年3月10日，公司变更注册地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栖霞大道66号。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栖霞大道6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46
公司网址	www.govagroup.com
电子信箱	ghzq@govagroup.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新	杨帅
联系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栖霞大道66号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栖霞大道66号
电话	025-85766153	025-85766153
传真	025-85766153	025-85766153
电子信箱	ghzq@govagroup.com	ghzq@govagroup.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高华科技	688539	不适用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58,081,641.97	144,103,496.82	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20,334.18	40,301,610.60	-2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617,928.11	32,939,002.19	-2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80,209.57	-51,903,154.66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8,115,447.96	1,770,057,666.53	-1.24
总资产	1,928,891,411.82	1,935,595,177.75	-0.35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6	-38.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6	-38.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1	-38.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	4.22	减少2.5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	3.45	减少2.07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76	12.95	增加5.81个百分点

##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397.81万元，同比增长9.70%。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受益于航空航天行业的蓬勃发展以及铁路投资增长、客流复苏等积极影响，带动公司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等领域产品需求上涨，本期交付量同比增加较多所致。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968.13万元，同比下降24.02%，主要原因系：1) 公司持续围绕芯片、传感器件及传感器网络系统，扩充研发人员团队，提升研发人员薪酬，新增研发立项，加大募投项目——研发能力建设项目的投入，导致研发费用总额增加1,099.6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幅为58.94%，占营业收入比例上升至18.76%；2) 公司基于谨慎性以及一贯性原则，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增加590.2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幅为69.11%。

报告期末，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38.46%，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38.1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同时本报告期加权股本总数增加所致。

##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09,041.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3,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903,213.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336.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0,429.17	
合计	6,002,406.0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380,096.84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783,211.14	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故将其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 九、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 (一)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可靠性传感器及传感器网络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的“敏感元件及传感器制造”（C3983）。

##### (二)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近年来，国家持续大力推进传感器的产业化，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1	2024 年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鼓励类涵盖 10 个行业多达 20 余种传感器产品，部分产品新增至“智能制造”“数控机床”等行业大类，为公司研发和市场开拓指明了方向
2	2023 年	工业与信息化部等五部委	《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	重点提升包括新型敏感元件及传感器、高适应性传感器模组、高速连接器等电子元器件的可靠性水平，为公司高可靠性传感器发展提供政策支持
3	2023 年	工业与信息化部等七部委	《智能检测装备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 年）》	将发展包括高精度传感器在内的智能检测装备关键零部件/元器件，以及发展故障诊断、智能分析等专用检测分析软件以及典型产品检测基础数据库，作为基础创新重点方向，为公司进一步推进高精度传感器及发展传感器网络系统提供了政策依据
4	2022 年	国家产业基础专家委员会	《产业基础创新发展目录（2021 年版）》	列入了我国产业基础发展的核心产品和技术，涵盖压力传感器、加速度传感器、位移传感器等多种传感器，为公司高可靠性传感器的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
5	2021 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明确指出聚焦高端芯片、操作系统、人工智能关键算法、传感器等关键领域，为公

			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司高可靠性传感器提供政策支持；强调“实现百年建军目标”，对武器装备现代化重点支持，对公司国防军工领域市场起到促进作用
6	2021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	重点发展小型化、低功耗、集成化、高灵敏度的感测元件，温度、气体、位移、速度、光电、生化等类别的高端传感器。为公司高可靠性传感器的业务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

### （三）行业概况与发展态势

#### 1、传感器行业发展情况

##### （1）传感器上下游概况

传感器是一种检测装置，指能感受规定的被测量并按照一定规律转换成可用输出信号的器件或装置，是连接物理世界和数字世界的桥梁。

传感器的上游为各种原材料，包括半导体材料、陶瓷材料、金属材料以及有机材料等；中游为各种类型的传感器，包括压力传感器、加速度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图像传感器、光电传感器等；下游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电子、通信电子、航空航天产业等。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 （2）传感器行业发展概况

###### ①传感器全球市场情况

近年来，受益于汽车、工业自动化、医疗、环保、消费、航空航天等领域的智能化、数字化市场需求的持续带动，为传感器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应用场景。这些领域对传感器的需求量大，推动了传感器市场的快速扩张。2023年全球传感器市场规模为2,259.1亿美元，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市场的持续扩大，预计全球传感器市场规模将从2024年的2,410.6亿美元增长到2032年的4,572.6亿美元，根据地理位置，市场细分为北美、欧洲、南美、中东和非洲以及亚太地区。其中我国所在的亚太地区传感器2023年市场规模约为1,006.8亿美元。（资料来源：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 ②中国传感器行业发展

据工信部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赛迪顾问）2023年11月发布的《2023中国传感器企业高质量发展白皮书》预测，2023年中国传感器市场规模达3,324.9亿元，中国智能传感器市场规模为1,429.6亿元，中国增速高于全球增速水平；预测2023年中国MEMS市场规模1,137.3亿元，未来三年（2023-2025年）平均增长率达17%，其中2024年增长率或超过18%，为三年中最高。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预计2024年中国传感器市场规模可达到3,732.7亿元。

### （3）传感器细分行业情况-根据公司业务主要下游领域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航天、航空、轨道交通、机械装备、冶金、能源等领域。

各下游领域情况具体如下：

#### ①航天

近年来，我国航天行业蓬勃发展，每年完成航天发射任务次数持续上升。根据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发布的《中国航天科技活动蓝皮书（2023年）》，2023年中国航天实施了67次发射任务，2024年中国航天全年预计实施约100次发射任务。

在商业航天领域，中国有关部门陆续发布了《国家民用空间基础设施中长期发展规划（2015-2025年）》、《“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关于加快推进“一带一路”空间信息走廊建设与应用的指导意见》等多项发展规划，积极鼓励国内社会资本参与中国民用空间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开发。2024年全国两会期间，新质生产力得到重点关注，其中“低空经济”、“商业航天”等更是被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航天市场稳定增长，产品应用场景更加丰富，在地面测试设备、火箭发动机、火箭遥测系统、发射车、发射箱、发射场等配套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在商业航天方面，公司市场开拓成绩突出，已与中科宇航、星河动力、东方空间、星际荣耀、零壹空间等商业航天伙伴建立合作关系。

#### ②航空

为了维护国家安全以及主权和领土完整，国防建设进入快速发展期。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3年的军费达到1.55万亿元，同比增长7.2%，2024年军费预计达到1.6万亿元，同比增长3%以上。据中航证券金融研究所发布的研究报告显示，2016年至2030年，中国包括战斗

机、特种飞机以及运输机等在内的军用飞机采购需求约 3,280 架。凭借多年行业配套积累，公司在新一代战机、无人机、运输机等机型的订单充足，交付有序。

在民用航空领域，受益于产业政策大力支持、全球交通网络稳步发展及国产大飞机项目迅速推进，呈现出广阔的下游市场空间。根据《中国商飞公司市场预测年报（2021-2040）》对全球商用飞机市场做出的分析预测，预计未来二十年全球将有超过 41,429 架新机交付，价值约 6.1 万亿美元（以 2020 年目录价格为基础），用于替代和支持机队的发展。到 2040 年，预计全球客机机队规模将达到 45,397 架。我国国产大飞机主要包括已交付运营的窄体飞机 C919 和正在研制中的宽体飞机 C929，其中，公开信息显示 C919 于 2024 年 4 月份的累计订单已超过 1,300 架，在 2024 年 7 月份前已交付 7 架，C919 大型客机批生产条件能力（二期）建设项目即将开工建设，预计 C919 到 2028 年将实现每年生产 150 架飞机的产能提速；C929 是我国首款按照国际通行适航标准自行研制喷气式远程宽体客机，目前正在研发过程中，新闻报道显示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正开展 C929 适航申请前的相关工作，预计 2024 年底向民航局提出型号合格证申请。全球民用航空产业的持续攀升，叠加我国民用航空产业进入高速发展和国产化替代的战略机遇期，为我国航空设备配套企业提供了更广阔的发展平台。

2023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首提低空经济并将其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行列。2024 年全国两会期间，低空经济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并将作为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打造成为我国经济发展新的增长引擎。2024 年一季度，近 20 个省份政府工作报告提到了发展低空经济、通用航空，各地具体的落地政策井喷而出。根据赛迪研究院的最新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低空经济规模已经达到 5,059.5 亿元，同比增速 33.8%。预计 2026 年，中国低空经济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有望突破万亿元大关，2023-2026 年复合年增长率将达到 30%。

图：低空经济市场规模预期



资料来源：赛迪顾问

公司持续多年深耕于航空领域，在航空装备及无人机领域有着长期配套经验及较为突出的技术能力。随着低空经济产业的蓬勃发展，公司将积极布局低空飞行器配套市场，进一步提升航空领域的经济贡献。

### ③轨道交通

根据交通运输部发布的统计数据，2023 年末全国拥有铁路机车 2.24 万台，比上年末增加 0.02 万台，其中内燃机车 0.78 万台、电力机车 1.46 万台。拥有铁路客车 7.8 万辆、增加 0.1 万辆，其中动车组 4,427 标准组、35,416 辆，分别增加 209 标准组、1,674 辆。拥有铁路货车 100.7 万辆、增加 1.1 万辆。根据国家铁路局，2011 年-2016 年动车组保有量五年增长 200%，对应 2023 年左右五级修进入爆发期。据国铁集团招标网，2023 年国铁集团对动车组的五级修招标共 108 组，2024 年已经发布的两次招标项目中，五级修共招标 509 组，较去年大幅增长。

根据《新时代交通强国铁路先行规划纲要》，到 2035 年，全国铁路网规模达到 20 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铁达到 7 万公里左右，20 万人口以上城市实现铁路覆盖，其中 50 万人口以上城市高铁通达；到 2050 年，全面建成更高水平的现代化铁路强国，形成辐射功能强大的现代铁路产业体系，建成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铁路企业，成为世界铁路发展的重要推动者和全球铁路规则制定的重要参与者。此外，在“十四五”建设的大背景下，国铁集团提出基于智能高铁云平台为核心的“2035 智能高铁”，主要包括智能制造、智能装备及智能运维三大方面。随着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突飞猛进，高铁将基于数字化技术，研制运行水平更高、安全性和舒适性更好的高速列车。

伴随着国家对轨道交通事业的持续性投入、铁路出行需求的显著提升及售后服务市场的稳定增长，预计未来轨道交通行业仍将保持一定增速，并将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为公司发展提供良好的机遇。

### ④机械装备

公司产品在机械装备领域主要应用于煤矿机械及工程机械。

煤矿机械：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3 年我国原煤产量 47.1 亿吨，同比增长 3.4%。在原煤产量不断提升的大背景下，下游煤炭企业增产将拉动煤矿机械需求上升。此外，根据《煤炭工业“十四五”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十四五”末煤矿采煤机械化程度将达约 90%，机械化率的提升亦将带动煤矿机械需求增加。

煤矿智能化建设是煤矿机械领域的未来发展重点。2020 年国家发改委等 8 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快煤矿智能化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到 2025 年大型煤矿和灾害严重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实现各系统的智能化决策和自动化协同运行，井下重点岗位机器人作业，露天煤矿实现智能连续作业和无人化运输。到 2035 年，各类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构建多产业链、多系统集成的煤矿智能化系统，建成智能感知、智能决策、自动执行的煤矿智能化体系。

工程机械：据 Statista 数据及预测，2023-2026 年全球工程机械市场规模稳定增长，2028 年全球工程机械市场规模将超过 2,000 亿美元。中国市场方面，虽然自 2021 年以来，受房地产行业下行、基建增速回落等影响，工程机械行业也进入回调周期，但受益于海外拓展的加速，叠加 2024 年以来设备更新政策的逐步落地，工程机械行业有望在 2024 年筑底。2024 年 7 月 24 日，在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 2024 首场新闻发布会上披露，截止到 2023 年底，中国工程机械主要产品保有

量为 862 万~934 万台，比上年底增长 0.75%。2024 年上半年，纳入协会统计的 12 大类主要产品累计销售 96.9 万台，同比增长 4.58%。随着基本建设投资逐渐回暖，与基础设施建设密切相关的挖掘机、装载机等呈现触底回升态势。

面对日益紧张的国际能源形势，国内能源需求持续增长，针对智慧矿山和装备智能化带来的蓬勃需求，公司加大与行业龙头企业的合作，不断丰富配套传感器的品种，提升装备智能化水平，为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打下基础。

#### ⑤冶金

近二十年来，中国钢铁工业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发展，但在整体生产效率、能耗、高级产品性能、环境保护、重要技术研发能力等方面与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差距。根据《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1 版）》，在钢铁行业方面指出，由于钢铁生产流程连续、工艺体系复杂、产品中间态多样化的流程制造业特点，需提高生产场景的智能化技术应用，制定工厂设计与数字化交付、数字孪生模型等规范标准，制定质量、物流、能源、环保、设备、供应链全局优化等规范标准型等规范标准。

在冶金领域，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宝武集团、建龙集团等大型龙头企业。未来，公司将不断响应冶金智能化发展需求，持续研发相关智能化产品，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

#### ⑥能源

在能源领域，公司将持续开拓煤炭、电、石油、天然气等传统能源及新能源领域的客户。

近年来，我国能源消费持续增长，供应能力稳步提升，能源供需平衡。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传统能源保持供应充足、价格稳定、增长平稳，2024 年上半年全社会用电量约 4.7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1%，其中工业用电量增长 6.9%，工业是拉动用能增长的主力，对全社会用电量增长的贡献率超过 57%；煤炭日均产量保持在 1200 万吨以上，煤炭进口 2.5 亿吨，在去年高基数基础上同比增长 12.5%；原油产量同比增长 1.9%，原油进口约 2.8 亿吨，同比略有下降。天然气产量同比增长 6.0%，天然气进口约 892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4.3%；绿色低碳能源转型迅速，非化石能源强劲增长，2024 年上半年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新增装机 1.34 亿千瓦，同比增长 24%，占全国新增电力装机的 88%。其中，水电新增 499 万千瓦，风电新增 2,584 万千瓦，太阳能发电新增 1.02 亿千瓦，生物质发电新增 116 万千瓦。

同时，能源投资建设保持较快增长态势。2024 年上半年，全国能源重点项目完成投资额超过 1.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7.7%。传统能源方面，随着“十四五”102 项重大工程逐步落地，全国能源重点项目投资保持较快增长；新能源方面，太阳能发电、陆上风电投资继续保持两位数增长，上半年完成投资额约 4,300 亿元。

截至目前，我国人均能源消费量仅为 G7 国家平均水平的一半左右，人均生活用电量不到美国的 1/4，预计未来较长的一段时间里，包括传统能源和新能源在内的能源消费和建设仍将保持刚性增长。公司部分压力、温度、振动、液位等多款传感器及传感器网络系统可应用于能源领域，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产品品类，持续为传统能源及新能源领域的客户提供高可靠性传感器及传感器网络系统解决方案。

#### （4）行业发展态势

随着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科学技术的日益发展，传统传感器由于体积较大、集成度低等劣势，已逐渐无法满足下游行业的需求。在此背景下，MEMS 技术在传感器行业的运用日益提升。与传统传感器相比，MEMS 传感器具有微型化、重量轻、集成度高、智能化、低成本、功耗低、可大规模生产等优点，使得它可以完成某些传统机械传感器所不能实现的功能，目前已成为替代传统传感器的重要选择之一。

MEMS 传感器目前已经广泛运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工业、医疗、通信等各个领域，随着人工智能和物联网技术的发展，MEMS 传感器的应用场景将更加多元。人工智能方面，随着下游行业对传感器数据收集的精确性及可靠性提出更高要求，MEMS 传感器已逐渐成为人工智能的重要底层硬件之一。物联网方面，系统复杂程度的提升、结点数量的增长也将要求更多的传感器数量以及更高的智能化程度。

从目前全球的发展趋势来看，汽车工业和消费类电子的市场已经十分发达，成为 MEMS 传感器的发展基础。未来，随着医疗、人工智能、物联网、智慧城市等应用领域智能现代化趋势日益明显，MEMS 传感器将迎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 （5）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在人工智能、物联网、智能驾驶、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战略新兴产业的引领下，传感器产品呈如下发展趋势：

##### ①微型化

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需求不断升级，对产品轻薄化拥有较高要求，传统传感器由于体积较大、功能不完善，导致应用领域受限，因此传感器中感测元件、转换元件和调理电路的尺寸正在从毫米级步入微米甚至纳米级，不断缩小产品尺寸是传感器未来的发展趋势之一。

##### ②低功耗

传感器多为非电量向电量的转化，工作时离不开电源，在野外现场或远离电网的地方，往往用电池或太阳能供电，研制低功耗的传感器是必然的发展方向，既节省能源，又能提高系统寿命。

##### ③集成化

在传感器下游的应用领域中，随着设备智能化程度的不断提升，所需测量的变量也日益增多，搭载的传感器数量亦随之增多。通过多传感器的集成化，能够把不同功能、不同敏感方向或致动方向的多个传感器或执行器集成于一体，或形成微传感器阵列、微执行器阵列，甚至把多种功能的器件集成在一起，形成复杂的微系统，这将实现不同参数的同时测量，实现综合检测，也能节约内部空间。

##### ④无线化

传统传感器的通信多采取有线方式，由于其现场安装需要布线，使得施工成本提高，从而制约了传感器的部署。因此，传感器的无线化是未来发展趋势，通过省去现场安装布线的环节，能够有效降低施工成本及施工难度。

#### ⑤网络化

网络化是传感器发展的一个重要方向，其优势正在逐步显现出来。通过有线传输或无线通讯技术，将大量单体传感器进行集成，传感器将能够实现互联互通和实时数据交换，使测控系统进行自动信息处理以及远距离实时在线测量成为可能。通过网络化，新一代智能传感器将结合人工智能、人工智能等技术不断完善物联网的功能，具有十分可观的发展前景。

#### ⑥智能化

传感器智能化是指将传感器与智能算法结合起来，使其能够自主学习、自主控制和自主决策，以实现更高效、更精准的数据采集和处理。

### (四)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可靠性传感器及传感器网络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

公司目前研发生产各类压力、加速度、温湿度、位移等传感器，以及通过软件算法将上述传感器集成为传感器网络系统。依托高可靠性传感器产品的自主创新优势，公司核心产品具有可靠性高、一致性好、集成度高的特点，较早得到航天客户的关注，成功参与了载人航天工程的项目配套，并逐渐应用于各高可靠领域。随着公司的研发和生产能力的提升，在航天领域，公司参与并圆满完成了载人航天工程、探月工程、北斗工程、空间站建设工程等重点工程配套任务；在航空领域，公司参与了多型新一代战机的配套；在兵器领域，公司参与了信息化装备的传感器配套任务；在机械装备领域，公司与三一集团、徐工集团、郑煤机等大型工业集团保持紧密合作关系；在轨道交通领域，公司参与了和谐号、复兴号等高铁动车的传感器国产化配套；在冶金领域，公司产品应用于宝武集团、建龙集团等企业的冶炼设备健康监测系统。公司与上述领域的重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研发投入，公司在高可靠性传感器设计、封装与测试、传感器网络系统方面拥有了自主研发能力和核心技术，可满足针对不同使用环境的需求。同时，公司自研的扩散硅 MEMS 压力芯片、SOI 压力芯片已实现量产。

### (五)主要产品

#### 1、传感器

公司的高可靠性传感器指满足国标、军标、宇航级标准等要求下，可在恶劣和严酷环境（如高温、低温、高冲击、强腐蚀性和复杂电磁环境等）下长期稳定工作的传感器。目前，公司已开发出多种可应用于不同领域的传感器产品，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信号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产品图示	应用领域
温湿度、压力	无线温湿压传感器	无线温湿压传感器集成温度、湿度、压力三种感测元件，通过信号调理电路进行信号处理，通过无线射频信号将温湿压数据与采集时间信息发送给手持平板电脑。该产品使用可更换的一次性锂电池组供电，具有安装方便、体积小、可靠性高、使用寿命长等特点。		航天领域
压力	微压压力传感器	传感器由感测元件、变换电路和壳体等组成。感测元件采用的是扩散硅压阻式原理，产生一个与压力值成线性关系的毫伏电压信号，该毫伏信号经过变换电路调理输出用户要求的标准信号，产品具有稳定性好、抗高量级冲击等优点，尤其适用于恶劣环境下的微小绝对压力测量。		航空、航天领域
压力	压力传感器	传感器由感测元件、处理电路和壳体组成。感测元件采用的是扩散硅压阻式原理，产生一个与压力值成线性关系的毫伏电压信号，该毫伏信号经过变换电路调理输出用户要求的标准信号。产品具有抗强振动、抗高量级冲击等优点。		航天领域
振动	振动传感器	该系列振动传感器利用压电感测元件的压电效应原理进行工作。外壳为铝合金，螺钉安装结构，内部为厚膜集成电路、集成信号加载检测，振动信号采集、电荷转电压、信号调理等模块，将电荷信号转换成标准电压信号输出，适用于恶劣环境下的振动测量。		航天领域
压力	压力传感器	压力传感器采用双余度硅压阻式原理作为感测元件，整体采用不锈钢焊接结构，内部含有完全独立的处理电路，可以同时将传感器毫伏信号转换成双路标准电流信号输出。产品具有双余度测量，耐冲击，使用温度范围宽，稳定性好，抗振动，抗电磁兼容，双路电流输出等优点。		航空领域
温度、压力	温压复合传感器	温压复合传感器由铂电阻、硅压阻式压力传感器、处理电路、滤波电路和壳体等几部分组成，各敏感部件信号通过变换电路转换为标准信号供后端使用。复合传感器内部完全独立，互不干扰，可靠性极高。		航空领域
转速	转速传感器	转速传感器采用了高可靠的磁电敏感器件，钢铁材质导磁体触发。经过处理电路调理输出用户要求的标准信号。它具有频响宽、稳定性好、灵敏度高、可靠性强等特点。该系列产品安装方便简洁，具有较高的抗震和抗冲击性能。		航空领域

压力	压力传感器	压力传感器采用硅压阻式压力芯体作为感测元件，具有整体不锈钢全焊接结构，前端采用螺纹安装结构，后端通过高精度处理电路，将传感器毫伏信号转换成标准电压信号输出。全密封结构，使用温度范围宽，稳定性好，抗振动，抗电磁兼容，抗恶劣环境，安装方便。		军用车领域
位移	位移传感器	位移传感器采用线性差动变压器(LVDT)原理，将直线移动的位移量转换成相应的电流或电压输出，实现位移量的自动测量和控制。工作温度范围宽、线性度高、重复性好、抗振动冲击、抗电磁兼容、可靠性高、一体化密封设计。		军用车领域
压力	MB16 系列压力传感器	MB16 型硅压阻式压力传感器采用了高性能、高可靠的硅压阻式压力充油芯体组装而成。压力接口和外壳均为不锈钢，具有良好的抗腐蚀性。传感器在宽温度范围内进行了温度补偿，保证了传感器的技术指标。		工业过程控制、液气设备、暖通空调、能源与水处理
压力	MB300 系列通用压力变送器	MB300 通用型压力变送器为一体化全不锈钢结构，内置处理电路将传感器毫伏信号转换成标准电压、电流、频率信号输出，可直接与计算机、控制仪表等相连，可在恶劣环境中长期使用。		通用机械、水利环保、压缩制冷、CNG 压缩机
压力	MB610 工程机械压力传感器	MB610 系列压力传感器是基于 MEMS 技术及玻璃微溶技术，避免了温度、湿度、机械疲劳和介质对产品产生的影响，从而加强了传感器在工业环境中的稳定性。传感器内置温度自动补偿的数字电路，具有抗干扰能力强、工作温度范围宽、长期稳定性好等优点。		水泥泵车、挖掘机械、装载机、起重机械
压力	GPD60 矿用压力变送器	GPD60 矿用本安型压力变送器的产品结构合理、检测准确、性能稳定、安装维护方便。产品测量精度高，抗干扰能力强，外型采用全密封式不锈钢结构，能满足防潮、防爆防腐、防尘等恶劣工况要求。		煤矿液支架电液控制系统
压力	矿用本质安全型测高传感器	矿用本质安全型测高传感器主要是针对液压支架支护高度测量的传感器，同时具有顶梁角度的测量功能，是电液控制系统主要传感器之一。传感器结构设计合理、		煤机装备

		性能稳定、安装维护方便,通过RS485通讯方式与控制器进行信息交互。产品具有测量精度高,抗干扰能力强,适合需要防潮、防腐、防尘等恶劣工况要求。		
温湿度	GWD200 矿用温度变送器	GWD200 矿用本质安全型温度传感器是依据 Q/3201GHK008-2010 产品企业标准组织生产。该产品结构设计合理、检测准确、性能稳定、安装维护方便。适用于煤矿井下具有煤尘、瓦斯爆炸危险场所。外型采用全密封式不锈钢结构,能满足防潮、防爆、防腐、防尘等恶劣工况要求。		煤矿液架电液控制系统
温度、湿度、加速度	GWZ125/4 无线温振传感器	GWZ125/4 无线温振复合传感器产品结构设计合理、检测准确、性能稳定、安装维护方便。用于化工、钢铁等现场机械设备的温度和振动的测量,并通过无线的方式传输到监测系统中。产品具有测量精度高,抗干扰能力强,能满足防潮、防爆、防腐、防尘等恶劣工况要求。		工业设备健康监测
加速度	MJ-131B 系列高铁转向架加速度传感器	MJ-131B/BL1 加速度传感器感测元件采用微机电感应电容,将加速度值转换为电压信号,通过V/I转换电路输出(4-20)mA的电流,主要用于高铁车辆转向架水平横向加速度的检测器。		高速动车组列车
加速度	MJ-331 系列高铁稳定性加速度传感器	MJ-331AL1 加速度传感器感测元件采用微机电感应电容,将加速度信号由信号放大,通过V/I转换电路输出三路(4-20)mA的电流,用于高铁车厢垂直向、纵向、横向加速度的检测。		高速动车组列车
速度	矿用本质安全型转速传感器	矿用本质安全型转速传感器是采用了高可靠双通道自调节霍尔器件,输出方波信号。产品采用全密封式不锈钢结构,能满足防潮、防爆、防腐、防尘等恶劣工况要求。		煤矿机装备
位移	GUG900V 磁致伸缩位移变送器	GUG900V 磁致伸缩位移传感器是一种基于铁磁性材料磁致伸缩效应而开发的新型传感器,能在恶劣工业环境下对被测目标的位移或液位进行连续、精确、实时检测。具有测量精度高、响应速度快、低迟滞、高可靠性等特殊优点。		煤矿液架电液控制系统
浓度	GND15 浓度传感器	GND15 浓度传感器是基于光的折射原理进行浓度检测,可应用于切削液、乳化液、淬火液、拉丝液等液体浓度的在线自动检测。		乳化液智能配液站

噪声	噪声传感器	噪声传感器一种将声信号转变为相应的电信号的电声换能器,广泛应用于航空发动机、航天发射和兵器爆炸等高噪声测量环境。		航空、航天领域、工业品
激光	激光测距传感器	基于 TOF 原理打造的高精度漫反射型测距产品,根据激光发射的时间差来完成距离测量,不受被测物体颜色、材质的影响,同时通过 TOF 和自定义 IC,可以满足不同使用场景的使用需求。		航空工业控制
压力	矿用无线压力传感器	该产品专为煤矿综采工作面设计,采用 Thread 无线网络技术,基于 IPv6 的网状网络协议打造,支持加密和认证机制,连接节点多,功耗低,无单点故障,为综采装备提供可靠、安全、可扩展的通信连接。		矿用机械
压力	高压共轨压力传感器	该产品采用玻璃微熔芯体,压力强度采用 17-4PH 不锈钢,无焊缝,无泄漏隐患,量程 0-600MPa。适用于高压过载,能有效抵抗瞬间压力冲击,通过国产化定制研发,实现了敏感芯体、调理电路元器件的全国产化替代。该传感器具有高灵敏度、高准确度、高稳定性、低温漂等特点。		发动机
压力	高铁动车组双通道制动压力传感器	该产品专为高铁动车组制动系统打造,采用 MEMS 硅压阻原理,进行双通道冗余设计及抗电磁干扰设计,具有良好的抗震性、耐温性及电磁兼容性,实现电信号稳定、可靠输出,满足制动系统实际工况使用需求。		轨道交通系统

## 2、传感器网络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传感器网络系统主要由多种传感器、采集器、网关、中继器、控制器等硬件组成,同时嵌入了高华科技自主研发的系统软件。因此,传感器网络系统的销售形态为软件与硬件相结合,具有实物销售形态。

目前,公司已开发出多种可应用于不同领域的传感网络系统,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应用领域
实时传感器网络系统平台	新型的实时传感网络，由网络控制器、传感器以及手持信标机组成。各种传感器采集的敏感数据，经由通信信道传输给网络控制器，实现多变量、多通道数据的测量。同时传感器可接收网络控制器和手持信标机发出的指令，实现网络点名、时隙分配、网络状态切换和节点参数配置等操作，极大增强了系统的灵活性。该平台配有对应的软件系统，可实时查看传感器原始数据和解析数据，以及每个传感器的实时波形图，并具有传感器参数设置，网络参数配置等功能。该系统平台为实现高频信号测量提供了技术支撑，具有灵活配置、自主组网、自由增减、可靠性高等特点。	航空 航天、轨道交通、智能制造等
非实时传感器网络系统平台	无线传感器通过主动上报方式，完成敏感数据的定时上传，实现多种环境情况下各类参数的全天候监测，提高工作现场的安全管理能力。	航空 航天、武器装备等
旋转设备状态监测及故障分析系统	该系统可以对各类工业过程中的关键设备如：泵、风机、电机等旋转类设备实施状态监测、振动分析以及设备事件记录和告警。该系统的优势如下：①该系统不仅可监测振动信号，还可同时监测温度、电流、电压、转速、压力等信号参数，并进行趋势查看和分析，利用多参数综合研判设备状态；②可将趋势、波形、频谱同时显示，可观看长时间的趋势变化；③诊断分析功能丰富，多方法协同分析。该系统已在宝武集团、建龙集团等工业企业形成应用。	冶金、石化、能源等
发动机状态智能传感监测系统	采用自主可控耐高温抗高振敏感芯片传感器设计，对压力、温度、振动、转速、冲击等多参数采集，具备自主故障智能诊断、预警以及数据预处理等边缘计算功能，提升了智能化程度和数据可信度，满足发动机各种状态监测，保障发动机稳定、可靠运行，适合在运载火箭、飞行器、车辆、船舶等各种发动机在恶劣环境下使用。	航空 航天、武器装备等
活动发射平台健康管理系统	活动发射平台健康管理综合采用传感器、数据处理、模式识别和决策支持等先进技术，对活动发射平台实施状态监测、故障诊断、健康管理、寿命预测，根据预测结果进行必要的事前维护和精准保障，缩短发射任务准备及维修保障时间，保证活动发射平台的健康状况。	航天、武器装备等
航天发动机地面数据采集系统	基于自主可控元器件设计，具备多通道高速采集能力，对发动机系统做全面的地面检测，可测量常态输出及功耗等数据，结合以太网传输协议，可做到远程实时及随时检测。该系统同时具备点火装置脉冲电流检测能力，采用边沿触发采样及数据实时 FFT 分析，真实反应点火装置的工作状态。	航空 航天、工业测试等领域
船用无线环境监测系统	通过定制开发，实现处理器、操作系统国产化替代；通过无线化改造和上位机软件的开发，实现并满足特殊行业的监测要求。作为无线环境监测系统的终端设备，与无线环境监测传感器等组成测量网络，管理局域网中无线传感器的测量数据，实现数据实时处理、显示、存储和分析。	船舶、航空航天等领域
二代胎压检测系统	胎压检测系统由胎压传感器、温度传感器及读取器组成。主要功能是对飞机轮胎等压力及温度进行数据采集。该系统基于近距离无线收发功能，传感器依靠手持式温压读取器射频供电即可实现数据采集。同时，读取器具备历史数据曲线绘制、存储、查询及导出功能。	航空 航天、特种车辆等领域

## (六)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包括电子元器件、五金塑胶、感测元件以及与生产相关的试验筛选服务等。对于部分军用传感器的电子元器件筛选和试验，公司向外协厂商采购该等电子元器件的第三方检测服务。

对于原材料供应商，公司通过对其资质、技术与规模等实力的筛选建立合格供应商目录，有原材料采购需求时，公司在清单中选择供应商。同时，公司制定了《外部供方控制程序》，定期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进行质量检验并对其评分，将考核结果作为后续供应商的选拔标准。对于军品元器件筛选和试验的外协厂商，要求属于公司的合格供应商或客户认可的外部检测单位。

采购流程：需求部门提出采购需求或者最低库存表，采购部门进行多方询价、议价，了解市场价格后择优确定供应商。审批后签订合同，采购部门收料后将物料送检，检验合格后入库。

### 2、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主要是针对新兴市场和客户的需求进行研究和开发工作，主要任务包括技术评估、方案设计、设计评审、工艺专项研究等环节，由公司总体部、预研部、项目研发部、工艺部等部门负责执行。总体部负责对接新需求，对产品方案进行策划，组织立项，方案评审，分解产品设计要素并给出技术方案。预研部按照公司发展战略进行核心技术和前瞻性市场需求的研发。项目研发部根据总体部提供的技术方案进行具体产品的设计工作，适时组织设计讨论和评审，并交付产品设计图纸或软件程序等输出文件。工艺部根据产品方案和设计资料，进行产品工艺总方案的制定，组织工艺方案评审，把控产品设计的工艺性和可行性，并开展关键和特殊工艺研究及标准化工作。

### 3、生产模式

#### (1) 工业传感器

工业传感器的生产主要从生产订单为起点，可分为制定生产计划、原料采购、原料检验、生产领用、部件生产、整机调试、组装、综合测试、环境试验、检验包装等多个环节进行。

#### (2) 军用传感器

军用传感器的生产流程与工业传感器相似，流程主要增加元器件外筛和委外试验。生产主要以生产订单为起点，包括投产、采购、原料检验、生产领用、部件生产、整机调试、组装、综合测试、环境试验、检验包装等。

军用传感器的生产通常需进行外筛和委外试验，主要为外购电子元器件的第三方检测以及传感器完成组装后的委外试验。

#### (3) 传感器网络系统

传感器网络系统的生产以订单为起点，可分为外购原料、原料检验、传感器制作、中继器制作、网关制作、软件烧录、组网联调、测试、环境试验、检验包装等多个环节。

###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以“行业覆盖（军用）+地域覆盖（工业）”为主。

客户主要为航天、航空、兵器、轨道交通、机械装备、冶金、能源等行业对高可靠性传感器和传感器网络系统有需求的各类公司和科研单位，公司内部设有专门的销售团队同客户进行及时接洽，直接参与客户的商务谈判或公开招标取得销售订单。

定价模式方面，军品和工业品采用了不同的定价机制。军品采用军审定价、协议定价的方式进行定价。工业品根据目标市场容量、产品指标性能、行业竞争状况，并结合公司对利润率的要求综合定价。

营销模式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市场营销体系，在重点客户集中区域设置办事处，及时了解市场动向与客户需求，提供针对性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同时，销售团队与研发团队、质量团队建立联动沟通机制，以提高客户服务响应速度，进一步提升用户满意度。

#### 5、公司目前经营模式的影响因素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目前经营模式的影响因素主要包括内部因素与外部因素。内部因素包括公司的发展战略、核心技术、财务指标等因素。外部因素包括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竞争情况、供需发展情况、行业技术走势等。

内部因素方面，公司将继续迎合传感器智能化、网络化、数字化、国产化的发展趋势，围绕传感器芯片、ASIC 调理电路、高可靠性传感器及传感器网络系统相关产品的发展战略，进一步攻关核心技术，夯实人才梯队建设，提高市场份额，保持财务结构合理稳定。外部因素方面，国家产业政策对于传感器产业将继续保持支持态度，行业技术水平将得到进一步发展。

公司预计上述经营模式影响因素从长周期来看变化趋势是相对积极、稳定的，但也不排除外部因素短期内发生波动的情形。面对内外部因素的变化趋势，公司将积极响应商业航天、低空经济、人工智能等产业政策号召，根据情况及时调整企业发展战略，构筑自身技术优势与技术壁垒，维护与产业链上下游的良好合作关系，以期在未来的发展中保持优势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 6、公司业务及其模式具有的创新性、独特性、创新内容及持续创新机制

##### （1）创新性、独特性及创新内容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以技术研发驱动业务发展，通过技术创新，不断推动业务形成新的盈利增长点。公司以传感器芯片设计、封装设计、结构设计、射频设计、软件设计、可靠性设计、网络系统设计为核心，进一步加速在 MEMS 传感芯片、ASIC 调理电路芯片、无线传输及组网技术等方面的研发投入，逐步形成以芯片、高可靠性传感器、传感器网络系统等多层次业务布局。

公司客户对产品的抗强干扰、抗高过载、长期稳定性、低功耗、高实时等性能要求严苛，公司高可靠性传感器、传感器网络系统能有效满足客户在严酷应用环境下的使用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科宇航、星河动力、东方空间、星际荣耀、零壹空间等商业航天伙伴建立合作关系，实现资源共享，助力加速航天技术的民用化和商业化进程，共同推动航天高新技术的创新与应用；公司作为课题任务单位承担了“时速 350 公里及以上高铁牵引和制动系统控制状

态检测传感器研制及应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项目组在南京召开课题中期检查会，课题成果达到中期指标要求；完成激光测距传感器、矿用无线压力传感器、高压共轨压力传感器及高铁动车组双通道制动压力传感器的研制工作；完成航天发动机地面数据采集系统研制配套，实现远程实时检测及具备点火装置脉冲电流检测能力；完成船用无线环境监测系统的研制配套，实现数据实时处理、显示、存储及分析；完成二代胎压检测系统研制配套，实现手持式温压读取器采集数据，具备历史数据曲线绘制、存储、查询及导出功能。

## （2）持续创新机制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核心技术自主可控，建立了一系列研发管理制度及数字化管理工具，包括产品开发流程、项目管理制度、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创新奖励制度等，从制度层面保障技术创新的可持续发展，并与高校及科研院所建立广泛的产学研合作关系。

公司通过持续、高效的研究工作，落实内部研发项目、客户新产品需求、国家级及省级科研项目，提升了产品的质量与技术水平，实现了产品的产业化，保证了公司研究成果与商业效益的转化。

## （七）市场地位

公司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技术领先地位，多年来承担了国家科技部、工信部、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工信厅、南京市科技局、南京市工信局等各部委和各级政府部门的多项传感器研制项目。

2012年，公司获载人航天任务天宫一号神舟八号成功对接贡献奖、载人航天任务天宫一号神舟九号成功对接感谢证书、首次载人交会对接任务荣誉证书；2014年，公司MEMS加速度传感器经批准为“国家重点新产品”；2016年，公司获长征五号首飞成功感谢信；2017年，公司获长征七号运载天舟一号成功发射感谢证书；2018年，“高可靠性MEMS压力传感器设计与制造关键技术及应用”获江苏省科学技术二等奖；2019年，公司被评选为探月工程嫦娥四号任务突出贡献单位，获探月工程嫦娥四号任务感谢信；2020年，公司获长征五号B运载火箭首飞成功感谢信。2022年，公司获得力箭一号运载火箭发射成功感谢信；2023年，公司获得长征五号B运载火箭圆满完成我国空间站建设任务感谢信、长征二号F遥十七火箭发射成功感谢信。2024年，公司获得引力一号遥一运载火箭发射成功感谢信。

##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以市场及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大研发投入、加强自主创新、加快技术攻关，在传感器芯片、传感器、传感器网络系统等方面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并对主要核心技术实施知识产权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高精度硅谐振压力传感器、飞行器通用压力传感器、商业航天箭用测量系统等研发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均已完成项目前期市场调研、产品可行性论证及立项。公司作为起草单位参与编制并发布了《制造系统诊断维护技术与应用集成通用要求》（GB/T 43961-2024）国家技术标准。

公司作为课题任务单位承担了“时速 350 公里及以上高铁牵引和制动系统控制状态检测传感器研制及应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报告期内，项目组在南京召开课题中期检查会，课题成果达到中期指标要求。

截至报告期末，高华科技及子公司已取得知识产权 99 项，其中发明专利 50 项，实用新型专利 37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软件著作权 5 项。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年度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完成激光测距传感器、矿用无线压力传感器、高压共轨压力传感器、高铁动车组双通道制动压力传感器，以及航天发动机地面数据采集系统、船用无线环境监测系统、二代胎压检测系统的研制工作。

报告期内，获得发明专利 9 项，新增专利申请 8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7	9	96	50
实用新型专利	1	0	40	37
外观设计专利	0	0	7	7
软件著作权	0	0	5	5
其他	0	0	0	0
合计	8	9	148	99

注：报告期内，实用新型专利过期 2 项，本年新增申请数量包含苏州紫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3 个发明专利。

##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9,653,920.65	18,657,686.99	58.94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29,653,920.65	18,657,686.99	58.9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8.76	12.95	增加 5.8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0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研发投入总额为 2,965.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8.94%。主要系公司持续围绕芯片、传感器件及传感器网络系统，扩充研发人员团队，提升研发人员薪酬，新增研发立项，加大募投项目——研发能力建设项目的投入，导致研发费用总额增加。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可靠性敏感芯片研发项目	25,000,000.00	4,136,764.10	21,614,792.72	已完成批量生产	为满足国产化需要，研发基于单晶硅、扩散硅及SOI 工艺技术的系列化、高可靠压力敏感芯片	实现高可靠敏感芯片的国产化，满足抗干扰、高过载、长期稳定的使用需求	工业装备及其工业过程控制等领域
2	高性能无线通讯传感器系统研制	8,000,000.00	1,431,451.01	5,216,005.47	完成系统子模块验证工作	通过优化设计天线和射频，提升无线通信能力。设计出适用箭上复杂电磁环境、高低温、通信链路遮挡严重、多径等环境应用的高性能无线传感器系统	实现无线传感器系统在箭上工程化应用。结合箭上特殊环境特点，进一步研制优化无线通信参数，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在箭上复杂电磁环境、通信链路遮挡严重、多径等环境中应用。具有广阔的行业应用
3	充气活门与温压传感器集成式压力监测装置研制	10,000,000.00	3,214,417.52	8,171,629.15	小批量交付，已转入定型阶段	实现温度、压力传感器与充气活门的可靠性集成，具备大批量装备的能力，且可对原充气活门进行同位改装替换	实现传感器与充气活门的集成，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本项目的研制可以在不更改接口的情况下加装，装备需求量大
4	一种多参量环境监测技术与系统开发	8,000,000.00	2,043,555.67	5,195,302.46	已完成方案设计及部分产品研制	构建具有多参量实时采集、数据存储与通信等功能的复杂结构环境多参量集成监测系统	实现在复杂环境中多参量监测，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能够实时获取多种环境信息，为后续复杂结构环境中状态监测与评估提供依据，在试验场运用前景广阔

5	工业旋转设备健康监测项目	4,000,000.00	150,298.79	872,557.52	持续优化方案设计	完成工业设备健康监测领域的技术提升和手段优化	在工业设备健康监测领域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在冶金、化工、机械等流程工业领域应用前景广阔
6	轨道交通传感器国产化研制及应用	15,000,000.00	1,105,288.32	1,762,249.19	已完成方案设计及部分产品研制	实现轨道交通牵引和制动等系统传感器的国产化研制及应用	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在轨道交通领域应用前景广阔
7	超低温振动测试系统	2,500,000	1,301,417.91	2,397,713.15	已完成设计，进行小批量试制	实现超低温振动传感器在-260℃的超低温下正常使用	在国内超低温振动传感器行业为首次探索，技术水平优越。达到国外先进水平	商业航天大部分选择高性价比的液氧甲烷发动机，液氧温度-200℃，高端发动机采用液氢液氧燃料，液氢温度-250℃，该项目也能完整覆盖，下一代火箭发动机系统振动测量均能覆盖
8	二代飞机胎压胎温状态监测装置	5,000,000.00	1,195,850.41	2,180,893.89	已完成初样验证和阶段评审	根据各飞机型号不同需求，可选择具备全天候胎压胎温状态监测系统产品或仅地勤使用胎压胎温状态监测系统产品。满足不同飞机关于轮胎胎压胎温状态监测要求	实现了飞机在高振动、高盐雾、高电磁环境等复杂环境下轮胎胎压胎温状态监测，可实现100%国产化自主可控要求。技术水平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在军用运输机、战斗机、预警机、无人机及民航等轮胎状态安全监测方向应用前景广阔

9	煤矿采掘装备用无线传感器	5,000,000	1,434,059.36	3,207,806.96	已完成产品设计及部分产品研制	无线传感器网络在井下更好地覆盖较多的区域，方便矿井下面各种信息数据的上传	无线传感器网络由于自身的特殊特点，具有方便布测试点，易于适应各种环境，检测精确度较高和安全可靠性等特点，在当前的煤矿开采中非常实用	随着无线传感器网络的发展，此技术在煤矿开采中的应用将会更加广泛，将有助于满足煤矿领域的安全生产强化要求
10	飞行器通用压力传感器	20,000,000	6,598,982.75	6,598,982.75	已完成方案设计及其可行性论证	用于飞行器压力测量	满足抗冲击、抗高振、抗复杂电磁环境的使用需求，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在航空领域应用前景广阔
11	商业航天火箭用测量系统	20,000,000	5,367,586.37	5,367,586.37	已完成方案设计及其可行性论证	提供商业航天遥测系统传感器解决方案	实现传感器的智能化、轻量化，提高系统可靠性，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在商业航天领域应用前景广阔
12	高精度硅谐振压力传感器	20,000,000	1,674,248.44	1,674,248.44	已完成方案设计及其可行性论证	为满足航空航天、工业仪器仪表等高精度应用场景，研发高精度压力传感器	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在航空航天及工业控制领域应用前景广阔
合计	/	142,500,000.00	29,653,920.65	64,259,768.07	/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09	8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2.42	19.5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449.61	950.1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3.61	12.50

注:研发人员平均薪酬计算方法:研发人员薪酬合计/2024 半年度研发人员平均人数。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13	11.93
本科	87	79.82
大专及以下	9	8.25
合计	109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及以下(不含30岁)	49	44.9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2	38.5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7	15.60
50岁及以上(含50岁)	1	0.92
合计	109	100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技术优势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技术含量高,生产工艺复杂,客户需求多样,企业的发展需要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技术积累,需要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都具备很强的专业知识和实际操作能力。公司现有研发团队拥有丰富的技术研发经验,已积累多项核心技术并在国内传感器行业形成明显技术优势。目前公司在芯片设计、传感器设计、封装与测试、传感器网络系统方面拥有核心技术,可满足针对不同使用环境的需求。截至报告期末,高华科技及子公司共拥有知识产权99项,其中发明专利50项,实用新型专利37项,外观设计专利7项,软件著作权5项;公司作为起草单位参与编制了《MEMS压阻式压力敏感器件性能试验方法》(GB/T 42191-2023)、《微机电系统(MEMS)技术术语》(GB/T 26111-2023)、《制造系统诊断维护技术与应用集成通用要求》(GB/T 43961-2024)等国家技术标准。

公司多年来承担国家科技部、工信部、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工信厅、南京市科技局、南京市工信局等各部委和各级政府部门的等多项传感器研制项目。2012年,公司获载人航天任务天宫一

号神舟八号成功对接贡献奖、载人航天任务天宫一号神舟九号成功对接感谢证书、首次载人交会对接任务荣誉证书；2014年，公司MEMS加速度传感器经批准为“国家重点新产品”；2016年，公司获长征五号首飞成功感谢信；2017年，公司获长征七号运载天舟一号成功发射感谢证书；2018年，“高可靠性MEMS压力传感器设计与制造关键技术及应用”获江苏省科学技术二等奖；2019年，公司被评选为探月工程嫦娥四号任务突出贡献单位，获探月工程嫦娥四号任务感谢信；2020年，公司获长征五号B运载火箭首飞成功感谢信；2022年，公司获得力箭一号运载火箭发射成功感谢信；2023年，公司获得长征五号B运载火箭圆满完成我国空间站建设任务感谢信、长征二号F遥十七火箭发射成功感谢信；2024年，公司获得引力一号遥一运载火箭发射成功感谢信。

拓展传感器网络系统业务是公司发展的核心战略之一，公司在低功耗、高精度、高实时、多物理量的传感器网络系统研发方面拥有核心技术，形成了实时传感器网络系统平台、非实时传感器网络系统平台、发动机状态智能传感监测系统、设备状态监测及故障分析系统、活动发射平台健康管理系統、航天发动机地面数据采集系统、船用无线环境监测系统、二代胎压检测系统等产品，为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和推广产品奠定领先优势。

## 2、客户资源优势

由于传感器产品需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开发，对配套产品的安全可靠性能要求严格。通过配套定型，客户会形成一定的技术及产品依赖，产生较强的市场粘性。得益于多年的市场布局、用户积累和产品口碑，公司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终端客户主要为央企集团下属单位，三一集团、徐工集团及郑煤机等大型工业企业集团，中科宇航、星河动力、东方空间、星际荣耀、零壹空间等商业航天伙伴。

## 3、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深刻理解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用户至上”的理念，以打造高可靠性、高质量的产品为目标，按照军工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以产品研发、生产、检验等过程控制为抓手，将高可靠性作为产品研发生产过程中最重要的把控方向。

质量管理体系方面，公司已将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嵌入了公司日常的工作流程中，严格执行对质量管理体系的过程监督和持续改进，建立全面的研发质量管理、供应商管理、技术状态管理、质量追溯管理等质量管理体系。2023年，公司取得软件能力等级质量认证。

设计可靠性方面，公司研发流程符合国军标体系研发管理过程。认真做好项目策划和立项评审，明确研发各阶段的工作目标、控制措施和过程输入输出要求；研发过程中进行设计输出评审和产品验证，严格项目技术状态的管理。公司设立专门机构监督项目的研发过程，保证产品在技术上的先进性和稳定性、制造工艺的可行性和可靠性。

制造可靠性方面，公司有完善的生产管理制度和精益化生产管理規定，生产部门制定生产计划和作业流程，均衡生产，严格按照工艺操作规程执行。生产过程有较为先进的生产线，包括自动电装、点胶、装配、测试等各种设备，有效减少了人为因素对产品质量的影响。生产过程中洁净度、防静电和温湿度控制等生产环境符合产品生产要求。

检验可靠性方面，质量部门严格执行检验管理制度和产品检验标准，检验记录及时、准确并保存完好。公司具有扫描电镜、温冲试验箱、传感器寿命试验机等多种设备以及多台套热学、力学试验设备，测试内容覆盖全面，自动化程度高，可以满足产品高可靠性要求。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年上半年，全球宏观经济波动加大、外部环境复杂严峻，国家及地方政府出台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以新质生产力为着力点助推高质量发展，给企业带来新的挑战与机遇。

公司始终秉持着“建百年高华，做感知世界的引领者”的愿景，立足于现有行业，加速商业航天、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新兴行业的市场拓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8,081,641.97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620,334.1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4.02%。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持续提升研发团队水平，研发资金投入29,653,920.65元，占营业收入18.76%，较上年同期增长58.94%，研发人员数增长至109人，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2.47%。

2024年1月，公司以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紫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充分利用区域人才、产业链及政策优势，聚焦高精度传感器芯片及调理电路芯片的研制开发，同时推动研发成果向市场转化，为公司带来持续的竞争优势。

2024年7月，公司以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高星华辰传感科技有限公司，依托北京产业集群及人才优势，以区域化市场导向精准配置团队资源，深耕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战略新兴产业，驱动技术更新和市场突破，实现战略快速推进。

公司稳步推进传感器芯片、传感器、传感网络系统等研发工作及技术成果转化，完成激光测距传感器、矿用无线压力传感器、高压共轨压力传感器、高铁动车组双通道制动压力传感器、航天发动机地面数据采集系统、船用无线环境监测系统、二代胎压检测系统等新产品研发，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及对多场景的应用能力。

#### 客户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产品竞争优势，已合作客户粘性增强，同时主动接洽具有市场前景的下游领域客户，公司终端客户主要为央企集团下属单位，三一集团、徐工集团及郑煤机等大型工业企业集团，中科宇航、星河动力、东方空间、星际荣耀、零壹空间等商业航天伙伴。

#### 市场开拓方面：

报告期内，商业航天的持续兴起给公司带来了发展机遇，公司持续与中科宇航、星河动力、东方空间、星际荣耀、零壹空间等头部企业加深合作范围，目前除提供箭上有线、无线遥测系统

外，还在火箭发动机测量系统，地面发动机试车数据采集系统、火箭发射塔架及发射场数据采集系统等领域展开合作，公司在商业航天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及市场占有率得以进一步提升。

工业品市场拓展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在高铁轨交领域，伴随 2023 年后铁路出行需求的显著提升以及高铁动车的智能化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公司既有产品配套数量显著增长，同时深度参与高铁动车组牵引、制动等关键系统的传感器国产化项目，对接数十款传感器产品的国产化替代，为后续扩大市场规模打下坚实基础；在机械装备领域，针对智慧矿山和无人开采带来的蓬勃需求，公司进一步加大与行业龙头企业的战略合作，不断丰富综采工作面、综掘工作面配套传感器件的种类和配套数量，提升装备智能化水平，为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打下基础；在冶金领域，公司不断丰富设备健康监测相关硬件产品种类，同时进一步完善采集软件及算法，丰富诊断模型，并持续尝试该系统复制到能源装备及工业过程控制等领域；在工业现场测控领域，公司通过自主开发和资源整合，持续为客户提供高精度、超高温、高稳定、多参数复合等多种需求解决方案。

产业链整合方面：

2024 年 1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南京邦盛赢新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充分利用其在高科技投资领域的丰富经验，积极切入低空经济、人工智能、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实现公司产业链整合及效益回报。

2024 年 6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南京抒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公司丰富的产业化经验和抒微智能专业的技术工艺积淀，优化制造流程，改进生产工艺，共建激光传感器产品生产线，有助于公司迅速提高激光传感器研发能力和制造技术水平，丰富智能传感器产品品类，增强为客户提供更全面解决方案的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传感器行业的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 （一）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主要产品为定制化程度较高的产品，保持竞争优势需要公司不断提升技术先进性、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以跟上装备更新换代的步伐。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新产品研发能否成功将直接影响产品竞争力和公司的市场地位。

若公司未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重大研发项目未能如期取得突破、前期的研发投入无法实现相应效益，以及新产品未能获得中标或入选或未能通过鉴定、研发产品所配套的系统未能通过鉴定或者自主研发产品未能成功，则可能导致公司逐步失去竞争优势，导致公司新产品无

法实现批量销售，前期投入的研发费用可能无法收回，对公司未来业绩的持续增长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核心竞争力。

#### （二）研发人员流失或不足的风险

传感器产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壁垒较高。公司在经营过程中聚焦于产品的研发设计环节，需要依靠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对新产品和新技术进行持续迭代演进。在未来经营发展的过程中，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且公司未能及时补充合适的替代者，将导致公司的人才队伍建设落后于业务发展的要求，削弱公司的竞争力，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作为一个知识密集型企业，技术研发创新工作依赖于专业的人才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产品坚持多品种、高性能的发展方向，公司对高端技术人才的需求持续增加。如果公司不能组建起与业务快速发展相匹配的专业研发团队，将对公司产品技术的持续创新造成不利影响。

#### （三）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核心技术优势以及持续研发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保持技术领先和市场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公司拥有包括芯片设计、传感器设计、传感器网络系统设计在内的多项核心技术，为保护核心技术，公司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相关协议、规范研发过程管理、申请专利等保护措施防止核心技术泄露，但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保证核心技术不会泄露。若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核心技术信息保管不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等原因导致核心技术泄露，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研发进程造成不利影响。

#### （四）知识产权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拥有 50 项发明专利、37 项实用新型专利、7 项外观设计专利及 5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主要依赖于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规定以及与员工之间签署的保密协议等维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如果未来出现公司知识产权被竞争对手或第三方侵犯、恶意诉讼、核心技术泄密等情形，即使公司借助法律程序寻求保护和支持，仍需为此付出人力、物力及时间成本，可能导致公司商业利益受到损害，并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产品研发等产生不利影响。

#### （五）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114.4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0.31%，下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央企集团，集团客户下属多家子公司向公司采购，导致集团合并口径交易金额较大。集团各下属子公司采购履行独立的决策程序，不属于集团集中采购，因此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按照行业惯例，通常主要客户的供应商更换流程复杂且可能性较低。未来随公司客户数量的不断增加，预计客户集中度将有所下降。如果公司在新业务领域开拓、新产品研发等方面进展不顺利，或现有客户需求大幅下降、采购策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较高的客户集中度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若公司新客户拓展工作进展低于预期，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面临着客户拓展失败的风险。

#### （六）产品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差异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合同暂定价确认收入的金额为 7,696.6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8.69%。上述产品的最终用户为军方，该等产品的销售价格由军方严格按照军品定价的相关规定进行审价确定。由于军方对部分产品的价格批复周期较长，针对尚未审价确定的产品，供销双方按照合同暂定价格结算，在军方审价后进行调整，上述情形属于军工行业惯例。因此公司部分军品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可能存在差异，从而导致收入及业绩波动的风险。

#### （七）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导致的坏账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不断增加。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9,036.1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0.24%。公司军品业务主要客户为军工集团下属单位、科研院所等，回款手续较为复杂、流程较慢，虽然上述企业信用状况良好，但可能会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公司已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但公司应收账款规模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加，如果宏观经济形势恶化或者客户自身发生重大经营困难，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回收困难的风险。

#### （八）存货跌价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16,024.3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8.31%。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生产流程较为复杂，为应对持续增长的订单需求，公司根据生产周期推算备货周期并进行相应的备货，导致各类存货规模均有所增长。报告期末，公司按照存货跌价计提政策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金额较高，一方面对公司流动资金占用较大，导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另一方面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可能出现存货跌价减值的风险。

#### （九）毛利率波动风险

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较快，导致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各类型传感器及传感器网络系统产品毛利率受军民品收入结构、原材料采购价格、生产阶段、国家政策、行业竞争情况等多种因素综合影响存在一定波动，未来若毛利率影响因素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公司的毛利率可能存在下滑的风险。

#### （十）政府补助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28.62 万元，占营业利润的比例为 3.85%。公司享有的政府补助主要为科技项目拨款和政府补贴款，主要系国家和地方政府对公司重大科研项目和传感器研发生产项目的专项资金支持。如果未来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无法继续享有政府补助，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 （十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718.02 万元。随着经营规模和研发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日益增加，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若持续为负，则可能导致公司出现流动性风险。

##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8,081,641.9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20,334.1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4.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4,617,928.11 元，同比减少 25.26%。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受益于航空航天行业的蓬勃发展以及铁路投资增长、客流复苏等积极影响，带动公司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等领域产品需求上涨，本期交付量同比增加较多所致。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8,081,641.97	144,103,496.82	9.70
营业成本	63,987,508.34	60,297,931.44	6.12
销售费用	7,480,072.67	5,803,562.42	28.89
管理费用	19,256,655.79	16,487,492.22	16.80
财务费用	-3,395,327.09	-2,959,892.1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9,653,920.65	18,657,686.99	5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80,209.57	-51,903,154.6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80,540.74	-632,847,353.0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83,737.25	1,124,086,649.53	-103.67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围绕芯片、传感器件及传感器网络系统，扩充研发人员团队，提升研发人员薪酬，新增研发立项，加大募投项目——研发能力建设项目的投入，导致研发费用总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导致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增加。

####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25,203,515.73	22.04	635,459,828.21	32.83	-33.09	主要系本期使

						用运营资金增加
应收票据	30,611,488.89	1.59	50,661,171.91	2.62	-39.58	主要本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减少
应收账款	390,361,000.72	20.24	290,334,275.78	15.00	34.45	主要销售收入增长
应收款项融资	6,640,459.43	0.34	3,443,160.00	0.18	92.86	主要本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	5,608,108.73	0.29	2,826,176.85	0.15	98.43	主要本期的付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882,883.16	0.05	1,286,316.82	0.07	-31.36	主要上期的定期存款利息本期收到
长期股权投资	67,944,698.25	3.52	47,818,127.78	2.47	42.09	主要本期新增投资南京抒微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251,441.43	2.29	24,630,723.77	1.27	79.66	主要系公司新增南京盛新号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投资
在建工程	26,640,482.95	1.38	9,897,991.94	0.51	169.15	主要系二期产测中心建设项目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1,638,697.32	0.08	791,584.60	0.04	107.01	主要系公司房租以及设立苏州子公司增加的租赁费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64,430.74	0.41	936,966.16	0.05	739.35	主要系本期预设工程款增加

短期借款	20,011,243.84	1.04	10,017,718.66	0.52	99.76	主要系本期保借增加
应付票据	7,782,611.28	0.40	21,317,414.21	1.10	-63.49	主要系本期新开的行兑票减少
应付账款	77,371,084.33	4.01	58,614,809.77	3.03	32.00	主要系本期付的材料和设备工程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54,252.10	0.00	1,117,190.30	0.06	-95.14	主要系上期到转拨单位政府项目款，期末已清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7,178.96	0.06	559,004.36	0.03	92.70	主要系公司厂房续租及设立苏州子公司增

						加的 租赁 费
其他流动 负债	14,188,450.00	0.74	10,529,309.28	0.54	34.75	主要 系本 期已 书到 承汇 票增 加
租赁负债	421,079.26	0.02	139,589.52	0.01	201.66	主要 系公 司厂 房租 以新 立苏 州公 子司 增的 加租 赁费

其他说明  
无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1,200,000.00	0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542,460.27	-668,282.19			1,439,000,000.00	1,397,000,000.00		611,874,178.08
应收款项融资	3,443,160.00						3,197,299.43	6,640,459.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34,089.77		- 1,065,944.43					8,368,145.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630,723.77	-379,282.34			20,000,000.00			44,251,441.43
合计	608,050,433.81	1,047,564.53	-	-	1,459,000,000.00	1,397,000,000.00	3,197,299.43	671,134,224.2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南京国鼎嘉诚混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2023年11月	产业协同	25,000,000.00	-	25,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6.49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是	股权投资	-194,792.37	-564,068.60

业(有限合伙)													
南京邦盛赢新二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24年1月	产业协同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3.92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否	股权投资	-184,489.97	-184,489.97
合计	/	/	45,000,000.00	20,000,000.00	45,000,000.00	/	/	/	/	/	/	-379,282.34	-748,558.57

## 其他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所有投资基金已完成协议签署、工商注册登记，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京高华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日	无实际生产经营，主要向母公司出租生产办公厂房及设备	1,800.00	100.00%	24,295.06	1,838.37	292.36	-41.44

苏州紫芯微电子 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5 日	芯片设计、封测与服务	2,000.00	100.00%	896.45	812.94	-	-187.06
南京凯奥思数据 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4 日	为工业企业提供设备在线监 测、数据采集、智慧运维、工 业控制、供应链优化等服务	3,333.33	13.00%	15,729.04	10,806.45	3,327.57	-744.51
南京抒微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7 日	致力于高性价比激光传感器技 术开发及其应用解决方案产业 化	1,409.33	15.00%	3,375.32	3,319.61	30.09	-64.09

注：公司 2024 年 6 月以股权转让和增资方式取得抒微智能 15%的股权，其注册资本自人民币 1,328.29 万元增至 1,409.33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办理完毕。

####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www. sse. com. cn	2024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6、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9、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6.95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传感器与传感器网络系统的研发、设计与销售，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p>公司将低碳环保、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到企业日常管理、产品设计研发、生产测试等环节，遵守环境安全法规，提高全体员工环境保护意识，实现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节约日常办公照明用电，减少夏季制冷、冬季制热的用电量，最大程度实现节能环保和减少二氧化碳排放。</p> <p>在设备采购上选用高效率、低能耗、绿色环保的设施设备。</p>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	注1	自2023年4月18日起36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	是	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黄标、陈新、兰之康、蒋治国、胡建斌、李来凭	注2	自2023年4月18日起12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	是	12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外部董事韦佳	注3	自2023年4月18日起12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	是	12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监事宋晓阳、任云智、刘强	注4	自2023年4月18日起12个月内	是	12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国鼎军安、上海漆鼎、邦盛赢新、南京高感、南京高知、南京高世、航动国鼎、创熠邦盛	注5	自2023年4月18日起12个月内	是	12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宁波百浩	注 6	自取得高华科技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是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浩蓝泉龙、成都雅清、杭州辰威、合赢企管、智汇纵横、海融投资、航翼高创、常州中地、晟苏一号、发展基金	注 7	自取得高华科技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是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黄标	注 8	自 2023 年 4 月 18 日起 12 个月内	是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高华科技	注 9	自 2023 年 4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李维平、单磊、余德群	注 10	自 2023 年 4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以及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维平、单磊、余德群、黄标、陈新、兰之康、蒋治国、胡建斌、李来凭	注 11	自 2023 年 4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高华科技	注 12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	注 13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	注 14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以及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维平、单磊、余德群、黄标、陈新、兰之康、蒋治国、胡建斌、李来凭	注 15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高华科技	注 16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高华科技	注 17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高华科技	注 18	2023 年 4 月 18 日, 长期	否	长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	注 19	2023 年 4 月 18 日, 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李维平、单磊、余德群、黄标、陈新、宋晓阳、任云智、刘强、兰之康、蒋治国、胡建斌、李来凭	注 20	2023 年 4 月 18 日, 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高华科技	注 21	2023 年 4 月 18 日, 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	注 22	2023 年 4 月 18 日, 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李维平、单磊、余德群、黄标、陈新、韦佳、徐峥、蔡磊、黄庆安、宋晓阳、任云智、刘强、兰之康、蒋治国、胡建斌、李来凭, 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李维平、余德群、兰之康、胡建斌	注 23	2023 年 4 月 18 日, 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高华科技	注 24	2023 年 4 月 18 日, 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机构股东国鼎军安、上海溱鼎、邦盛赢新、南京高感、南京高知、南京高世、航动国鼎、创熠邦盛、宁波百浩、浩蓝泉龙、成都雅清、杭州辰威、合赢企管、智汇纵横、海融投资、航翼高创、常州中地、晟苏一号、发展基金	注 25	2023 年 4 月 18 日, 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自然人股东李维平、单磊、余德群、黄标、陈新	注 26	2023 年 4 月 18 日, 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	注 27	2023 年 4 月 18 日, 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股东黄标	注 28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股东陈新	注 29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	注 30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李维平、单磊、余德群、黄标、陈新、韦佳、徐峥、蔡磊、黄庆安、宋晓阳、任云智、刘强、兰之康、蒋治国、胡建斌、李来凭	注 31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持股 5%以上的股东黄标	注 32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	注 33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高华科技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李维平、单磊、余德群、黄标、陈新、韦佳、徐峥、蔡磊、黄庆安、宋晓阳、任云智、刘强、兰之康、蒋治国、胡建斌、李来凭	注 34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	注 35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李维平、单磊、余德群、黄标、陈新、韦佳、徐峥、蔡磊、黄庆安、宋晓阳、任云智、刘强、兰之康、蒋治国、胡建斌、李来凭	注 36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	注 37	2023 年 4 月 18 日，长期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 1、自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上市前股份”），也不由高华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
- 2、在高华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高华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 3、如本人因自身需要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本人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的，将认真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规定。
- 4、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减持本人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 5、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高华科技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高华科技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任职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
- 6、如本人为高华科技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将遵守核心技术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 7、若高华科技存在重大违法情形且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高华科技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的股份。
- 8、上述承诺均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保证减持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则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原因、方式、减持时间区间、价格区间等。
- 9、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之锁定及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 10、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或违规进行减持，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或减持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高华科技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缴高华科技，则高华科技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应上缴高华科技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注 2:**

1、自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高华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

2、在高华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高华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作为高华科技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高华科技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

4、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高华科技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高华科技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任职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

5、如本人为高华科技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将遵守核心技术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6、在本人作为高华科技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若高华科技存在重大违法情形且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高华科技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

7、上述承诺均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保证减持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则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原因、方式、减持时间区间、价格区间等。

8、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锁定及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9、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高华科技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或违规进行减持，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或减持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高华科技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缴高华科技，则高华科技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应上缴高华科技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 注 3:

1、自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高华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

2、在高华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高华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作为高华科技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高华科技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

4、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高华科技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任职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

5、在本人作为高华科技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若高华科技存在重大违法情形且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高华科技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所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

6、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锁定及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 **注 4:**

1、自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高华科技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

2、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高华科技的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高华科技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任职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

3、在本人作为高华科技的监事期间，若高华科技存在重大违法情形且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高华科技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的股份。

4、上述承诺均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保证减持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则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原因、方式、减持时间区间、价格区间等。

5、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锁定及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6、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高华科技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或违规进行减持，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或减持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高华科技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缴高华科技，则高华科技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应上缴高华科技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注 5:**

1、自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高华科技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

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高华科技股票。在持有高华科技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高华科技股票的，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数量、减持程序的限制。

3、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之锁定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4、本企业保证上述声明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不存在隐瞒、虚假或遗漏之处。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高华科技所有。如本企业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缴高华科技，则高华科技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应上缴高华科技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

**注 6:**

1、自取得高华科技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及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孰晚为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高华科技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

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高华科技股票。在持有高华科技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高华科技股票的，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数量、减持程序的限制。

3、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之锁定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4、本企业保证上述声明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不存在隐瞒、虚假或遗漏之处。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高华科技所有。如本企业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缴高华科技，则高华科技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应上缴高华科技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

5、如本企业取得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之日至高华科技上市申请文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之日的间隔超过 12 个月的，则第 1 条变更为：自高华科技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高华科技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

**注 7：**

1、自取得高华科技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及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孰晚为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高华科技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上市前股份。

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高华科技股票。在持有高华科技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高华科技股票的，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数量、减持程序的限制。

3、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之锁定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4、本企业保证上述声明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不存在隐瞒、虚假或遗漏之处。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高华科技所有。如本企业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缴高华科技，则高华科技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应上缴高华科技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

**注 8：**

1、自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高华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高华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该部分股份。

2、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高华科技股票。在持有高华科技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高华科技股票的，减持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则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原因、方式、减持时间区间、价格区间等。

3、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锁定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4、本人保证上述声明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不存在隐瞒、虚假或遗漏之处。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高华科技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缴高华科技，则高华科技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应上缴高华科技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注 9:**

##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若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时，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公司及相关主体将通过回购股份方式稳定公司股票价格（以下简称“触发回购义务”）。

##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一）本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二）董事会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拟定回购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需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前述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回购预案公告时点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30 个工作日内，由公司按照回购方案所确定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来源于公司合法拥有或通过合法方式筹集的资金，以不超过上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为限，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

（五）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实施授权等其他事项由公司审议回购方案的股东大会最终确定。

## 三、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本公司未履行股份回购的承诺，则应在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事实得到确认的 3 个工作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

## 四、终止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情形

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或稳定股价措施正式实施之前，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时，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根据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无法实施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其他情况。

**注 10:**

##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若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时，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規定，按照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規定及稳定股价措施实施顺序，本人将通过回购股份方式稳定公司股票价格（以下简称“触发回购义务”）。

##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达到回购股份方案确定的上限后公司股价仍不满足股价稳定预案的停止条件时，本人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前提下，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2、在确保公司股权分布始终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将于触发上述增持公司股份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份书面通知，包括拟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等内容，在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前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后次日开始启动增持。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票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本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4、本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发行人股票。

## 三、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增持义务，则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完毕上述增持义务。

## 四、终止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情形

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或稳定股价措施正式实施之前，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时，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根据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无法实施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其他情况。本人提出的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构成本人对投资者的公开承诺，本人确保自身有能力履行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如未履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本人将在稳定股价措施期满时向公司通报措施实施情况。

## 注 11：

###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若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时，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規定，按照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規定及稳定股价措施实施顺序，本人将通过回购股份方式稳定公司股票价格（以下简称“触发回购义务”）。

##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控股股东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达到回购股份方案确定的上限后公司股价仍不满足股价稳定预案的停止条件时，届时本人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前提下，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2、本人将于触发上述增持公司股份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份书面通知，包括拟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等内容，在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前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后次日开始启动增持。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票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本人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50%。本人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4、本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票。

5、在预案有效期内，公司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前述稳定股价的規定并签署相关承诺。

## 三、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则归属于本人的当年公司薪酬（以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50% 为限）归公司所有。

## 四、终止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情形

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或稳定股价措施正式实施之前，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时，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根据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无法实施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其他情况。

## 注 12:

1、本公司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本公司保证，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作出认定后的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3:**

1、本人保证，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本人保证，如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作出认定后的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4:**

1、不越权干预高华科技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高华科技利益，切实履行对高华科技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2、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高华科技的相关制度及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高华科技修订相关制度，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承诺切实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高华科技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高华科技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 15:**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高华科技利益；

2、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高华科技的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高华科技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高华科技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高华科技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高华科技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切实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高华科技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高华科技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 16:**

1、加强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提升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将此作为公司业务增长的重要动力。未来，公司将依靠自身的科研和技术平台，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等方式加强技术创新，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以增加公司盈利增长点，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 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由保荐机构、监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 3、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发行人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效益，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提高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 4、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及承诺

根据公司制定的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强化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以及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更加健全、透明。同时，公司还制订了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对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5、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目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 注 17:

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

2、本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 注 18:

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在公司收到上述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相关方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4、若上述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注 19:**

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在高华科技收到上述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促使高华科技及相关方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4、若上述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人将促使高华科技及时进行公告，并促使高华科技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5、本人不因持有高华科技股份发生变动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20:**

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在高华科技收到上述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促使高华科技及相关方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4、若上述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人将促使高华科技及时进行公告，并促使高华科技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21:**

1、若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或申请豁免履行承诺，并提交高华科技股东大会审议；

（3）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赔偿：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③除引咎辞职情形外，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2、若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注 22:**

1、若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本人在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高华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高华科技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或申请豁免履行承诺，并提交高华科技股东大会审议；

（3）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高华科技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赔偿：①将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由高华科技直接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而给高华科技或其投资者造成的损失；②若本人在按前述承诺承担赔偿责任前进行股份减持，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首先用于承担赔偿责任。

2、若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通过高华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注 23:**

1、若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本人在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高华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高华科技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或申请豁免履行承诺，并提交高华科技股东大会审议；

（3）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高华科技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赔偿：①将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由高华科技直接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而给高华科技或其投资者造成的损失；②若本人在按前述承诺承担赔偿责任前进行股份减持，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首先用于承担赔偿责任。

2、若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通过高华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注 24:**

1、本公司直接或间接股东中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有公司股份的主体，穿透的自然人不存在以下任何情形：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持股、限制持股的情形；

（2）《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指发行人申报时相关股东为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 12 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及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或不当入股的情形；

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25:**

1、本企业的直接或间接股东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穿透的自然人不存在以下任何情形：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持股、限制持股的情形；

(2)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指发行人申报时相关股东为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 12 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及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或不当入股的情形；

(3) 以及其他任何禁止直接或间接持有拟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

2、本企业及本企业的直接/间接股东具有合法来源的自有资金对高华科技进行间接投资，不存在任何方式的信托、代持或类似安排、其他利益安排等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安排或其他可能导致本企业所间接持高华科技的股份权属不清晰或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3、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间接股东与高华科技本次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中介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亦未以高华科技的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4、本企业承诺本企业在本说明中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形。本企业对上述承诺内容承担完全的法律責任。

#### **注 26:**

1、本人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以下任何情形：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持股、限制持股的情形；

(2)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指发行人申报时相关股东为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 12 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及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或不当入股的情形；

(3) 以及其他任何禁止直接或间接持有拟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

2、本人以本人具有合法来源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存在任何方式的信托、代持或类似安排、其他利益安排等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安排；

3、本人与高华科技本次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中介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亦未以高华科技的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4、本人与高华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高华科技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本人承诺本人在本说明中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形。本人对上述承诺内容承担完全的法律责任。

**注 27:**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高华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对任何与高华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2、本人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与高华科技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高华科技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高华科技，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转让予高华科技，以确保高华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如高华科技认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高华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将在高华科技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高华科技有意受让上述业务，则高华科技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4、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支持除高华科技以外的任何个人、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从事与高华科技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5、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高华科技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6、如违反上述承诺，高华科技及高华科技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高华科技及高华科技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高华科技所有。

7、在本人为高华科技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华科技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期间，本承诺函为持续有效之承诺。

**注 28:**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高华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对任何与高华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2、本人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与高华科技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高华科技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高华科技，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转让予高华科技，以确保高华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如高华科技认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高华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将在高华科技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高华科技有意受让上述业务，则高华科技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4、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支持除高华科技以外的任何个人、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从事与高华科技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5、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高华科技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6、如违反上述承诺，高华科技及高华科技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高华科技及高华科技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高华科技所有。

7、在本人高华科技持股 5% 以上股东、高华科技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期间，本承诺函为持续有效之承诺。

**注 29:**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高华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对任何与高华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2、本人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与高华科技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高华科技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高华科技，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转让予高华科技，以确保高华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如高华科技认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高华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将在高华科技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高华科技有意受让上述业务，则高华科技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4、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支持除高华科技以外的任何个人、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从事与高华科技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5、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高华科技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6、如违反上述承诺，高华科技及高华科技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高华科技及高华科技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高华科技所有。

7、在高华科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期间，若本人持有高华科技股份 5% 以上或担任高华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承诺函为持续有效之承诺。

**注 30:**

1、将充分尊重高华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高华科技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高华科技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不利用自身对高华科技的重大影响，谋求高华科技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所控制（含共同控制，下同）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优于市场

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含共同控制，下同）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高华科技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尽量避免和减少与高华科技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保证不会通过向高华科技借款、由高华科技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方式占用高华科技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不挪用高华科技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高华科技及其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如果高华科技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高华科技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

4、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高华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通过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形式损害高华科技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5、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给高华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高华科技及高华科技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损失。高华科技将有权暂扣本人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人未能及时赔偿高华科技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高华科技有权在暂扣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注 31:**

1、将充分尊重高华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高华科技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高华科技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不利用自身对高华科技的重大影响，谋求高华科技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所控制（含共同控制，下同）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含共同控制，下同）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高华科技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尽量避免和减少与高华科技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保证不会通过向高华科技借款、由高华科技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方式占用高华科技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不挪用高华科技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高华科技及其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如果高华科技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高华科技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

4、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高华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通过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形式损害高华科技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5、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给高华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高华科技及高华科技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损失。高华科技将有权暂扣本人在高华科技处领取的薪酬，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人未能及时赔偿高华科技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高华科技有权在暂扣薪酬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注 32:**

1、将充分尊重高华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高华科技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高华科技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不利用自身对高华科技的重大影响，谋求高华科技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所控制（含共同控制，下同）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含共同控制，下同）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高华科技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尽量避免和减少与高华科技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保证不会通过向高华科技借款、由高华科技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方式占用高华科技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不挪用高华科技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高华科技及其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如果高华科技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高华科技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

4、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高华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通过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形式损害高华科技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5、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给高华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高华科技及高华科技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损失。高华科技将有权暂扣本人持有的高华科技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人未能及时赔偿高华科技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高华科技有权在暂扣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注 33:**

1、本人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提供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人保证向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进程，需要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本人保证继续提供的文件和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的要求。

4、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注 34:**

1、本公司/本人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提供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公司/本人保证向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进程，需要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本公司/本人保证继续提供的文件和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的要求。

4、本公司/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注 35:**

如发生政府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因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为全体员工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由第三方机构代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事项对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予以追缴、补缴、收取滞纳金或处罚；或发生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员工因报告期内发行人未为其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由第三方机构代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事项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要求补缴、追索相关费用、要求有权机关追究发行人或其子公司的行政责任或就此提起诉讼、仲裁等情形，本人承担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且在承担相关责任后不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追偿，保证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将有权暂扣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直至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消除，发行人有权在暂扣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补偿。

**注 36:**

1、高华科技自取得相关保密资格证书以来，一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效防范国家秘密的泄露风险；

2、本公司/本人已逐项审阅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应用文件，并确认上述应用文件内容不存在泄露国家秘密的情形；

3、高华科技本次发行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除根据相关规定需要豁免披露或脱密处理后进行披露的信息外，高华科技不存在以保密为由规避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4、高华科技本次发行申报文件中的内容均是公开和允许披露的事项，内容属实，不存在泄露国家秘密的风险；

5、本公司/本人已依据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并能够继续履行保密义务。

**注 37:**

1、高华科技自取得相关保密资格证书以来，一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效防范国家秘密的泄露风险；

2、本人已逐项审阅高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应用文件，并确认上述应用文件内容不存在泄露国家秘密的情形；

3、高华科技本次发行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除根据相关规定需要豁免披露或脱密处理后进行披露的信息外，高华科技不存在以保密为由规避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4、高华科技本次发行申报文件中的内容均是公开和允许披露的事项，内容属实，不存在泄露国家秘密的风险；

5、本人已依据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并能够继续履行保密义务。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2023年4月13日	1,268,904,000.00	1,165,526,049.77	634,000,000.00	531,526,049.77	447,407,345.92	159,000,000.00	38.39	29.91	36,702,695.28	3.15	0
合计	/	1,268,904,000.00	1,165,526,049.77	634,000,000.00	531,526,049.77	447,407,345.92	159,000,000.00	/	/	36,702,695.28	/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生产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66,000,000.00	15,479,890.34	23,399,113.21	8.80	2025年12月31日	否	否	注1	/	/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华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68,000,000.00	21,222,804.94	65,008,232.71	38.70	2025年4月20日	否	是	不适用	/	/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200,000,000.00	0	2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159,000,000.00	0	159,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剩余超募资金	其他	否	否	372,526,049.77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1,165,526,049.77	36,702,695.28	447,407,345.92	/	/	/	/	/	/	/	/	/

注1：公司于2022年完成募投项目的备案、环评及用地等手续，并开始起算建设周期，但IPO前因公司经营资金较为紧张，考虑到IPO审核周期和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日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为确保日常经营平稳有序，实际投入金额较小，在有序开展实施的同时控制了推进速度。IPO后，公司立即全面启动和实施募投项目。根据相关合同安排，募投项目的具体建设实施在前，而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款项在后，需要经过项目验收等手续后再行支付，因此截至目前，生产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实际进展超过付款进度，项目主体工程已于2024年7月封顶。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结合当前该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了调整，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备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100.00	/
尚未使用	尚未使用	372,526,049.77	0.00	0.00	/
合计	/	531,526,049.77	159,000,000.00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4月25日	75,000	2024年5月15日	2025年5月15日	52,000	否

## 其他说明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4年5月15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b>102,569,573</b>	<b>77.24</b>	-	-	<b>27,751,200</b>	<b>-33,191,573</b>	<b>-5,440,373</b>	<b>97,129,200</b>	<b>52.24</b>
1、国家持股							-		
2、国有法人持股							-		
3、其他内资持股	102,569,573	77.24	-	-	27,751,200	-33,191,573	-5,440,373	97,129,200	52.2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019,573	18.84			4,551,200	-13,641,573	-9,090,373	15,929,200	8.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77,550,000	58.40			23,200,000	-19,550,000	3,650,000	81,200,000	43.67
4、外资持股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b>30,230,427</b>	<b>22.76</b>	-	-	<b>25,368,800</b>	<b>33,191,573</b>	<b>58,560,373</b>	<b>88,790,800</b>	<b>47.76</b>
1、人民币普通股	30,230,427	22.76			25,368,800	33,191,573	58,560,373	88,790,800	47.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4、其他							-		
三、股份总数	<b>132,800,000</b>	<b>100.00</b>	-	-	<b>53,120,000</b>	-	<b>53,120,000</b>	<b>185,920,000</b>	<b>100.00</b>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4年4月18日公司部分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共计33,329,173股。

(2) 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金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4年5月24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32,8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53,120,000股。

截至2024年6月20日，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132,800,000股增加至185,92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88,790,800股。

(3)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认购公司首发战略配售股份1,328,000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202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股份137,600股。报告期内，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的股份137,600股均已归还。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维平	24,400,000	0	9,760,000	34,16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6年4月18日
单磊	18,050,000	0	7,220,000	25,27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6年4月18日
余德群	15,550,000	0	6,220,000	21,77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6年4月18日
黄标	15,550,000	15,55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8日

陈新	4,000,000	4,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8日
苏州邦盛赢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200,000	3,2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8日
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00,000	0	1,200,000	4,2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日
南京高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0,000	2,32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8日
北京国鼎军安天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2,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8日
上海溱鼎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2,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8日
北京航动国鼎科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00,000	1,6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8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浩蓝泉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00,000	0	520,000	1,82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日
北京高感合赢企业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0	400,000	1,4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日
杭州辰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	0	320,000	1,12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日
南京智汇	600,000	0	240,000	840,000	IPO 首发	2024年12

纵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始股份限售	月2日
南京海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	0	240,000	84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日
南京航翼高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	0	240,000	84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日
常州中地信智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	0	240,000	84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日
南京晟苏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	0	240,000	84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日
成都雅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0	200,000	7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日
宁波百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	0	180,000	63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12月2日
南京创熠邦盛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	4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8日
南京高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	35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8日
南京高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000	13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8日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	1,779,173	1,779,173	0	0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4年4月18日

证券高华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328,000	0	531,200	1,859,200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5年4月18日
合计	102,707,173	33,329,173	27,751,200	97,129,200	/	/

## 二、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李维平	9,760,000	34,160,000	18.37	34,160,000	34,160,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单磊	7,220,000	25,270,000	13.59	25,270,000	25,270,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余德群	6,220,000	21,770,000	11.71	21,770,000	21,77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标	6,220,000	21,770,000	11.71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新	1,600,000	5,600,000	3.01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80,000	4,480,000	2.41	0	0	无	0	其他
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00,000	4,200,000	2.26	4,200,000	4,200,000	无	0	其他
南京高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8,000	3,248,000	1.75	0	0	无	0	其他
赵建平	1,280,000	3,080,000	1.66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0,305	2,262,441	1.22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黄标		21,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70,000			
陈新		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80,000			
南京高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8,000			

赵建平	3,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8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62,441	人民币普通股	2,262,441
北京国鼎军安天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53,866	人民币普通股	2,153,866
上海臻鼎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2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6,3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三组合	1,813,818	人民币普通股	1,813,818
赵吉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李维平、单磊、余德群为一致行动关系，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为共同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李维平	34,160,000	2026年4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单磊	25,270,000	2026年4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余德群	21,770,000	2026年4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200,000	2024年12月2日	0	自股票取得之日起36个月

5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59,200	2025年4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24个月
6	北京浩蓝行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浩蓝泉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20,000	2024年12月2日	0	自股票取得之日起36个月
7	北京高感合赢企业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	2024年12月2日	0	自股票取得之日起36个月
8	杭州融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辰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0,000	2024年12月2日	0	自股票取得之日起36个月
9	南京海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40,000	2024年12月2日	0	自股票取得之日起36个月
10	南京智汇纵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000	2024年12月2日	0	自股票取得之日起36个月
11	航天紫金创业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南京航翼高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000	2024年12月2日	0	自股票取得之日起36个月
12	南京晟苏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000	2024年12月2日	0	自股票取得之日起36个月
13	常州中地信智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000	2024年12月2日	0	自股票取得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李维平、单磊、余德群为一致行动关系，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为共同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李维平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4,400,000	34,160,000	9,760,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单磊	董事	18,050,000	25,270,000	7,220,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余德群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5,550,000	21,770,000	6,220,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黄标	董事	15,550,000	21,770,000	6,220,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陈新	董事、董事会秘书	4,000,000	5,600,000	1,600,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24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32,8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53,120,000股。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实施完毕,各股东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同比例增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425,203,515.73	635,459,828.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11,874,178.08	570,542,460.2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0,611,488.89	50,661,171.91
应收账款	七、5	390,361,000.72	290,334,275.7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6,640,459.43	3,443,160.00
预付款项	七、8	5,608,108.73	2,826,176.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640,726.91	801,631.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60,243,022.69	149,118,160.6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82,883.16	1,286,316.82
流动资产合计		1,632,065,384.34	1,704,473,181.88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7,944,698.25	47,818,127.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8,368,145.34	9,434,089.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44,251,441.43	24,630,723.7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07,627,178.47	109,317,731.99

在建工程	七、22	26,640,482.95	9,897,991.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638,697.32	791,584.60
无形资产	七、26	16,242,445.80	15,347,154.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388,233.85	2,695,315.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2,860,273.33	10,252,309.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7,864,430.74	936,966.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6,826,027.48	231,121,995.87
资产总计		1,928,891,411.82	1,935,595,177.7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20,011,243.84	10,017,718.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7,782,611.28	21,317,414.21
应付账款	七、36	77,371,084.33	58,614,809.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237,940.74	2,233,247.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1,450,109.11	13,321,243.09
应交税费	七、40	9,406,981.36	12,853,021.33
其他应付款	七、41	54,252.10	1,117,190.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077,178.96	559,004.3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4,188,450.00	10,529,309.28
流动负债合计		143,579,851.72	130,562,958.02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21,079.26	139,589.5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4,308,391.75	5,363,011.58
递延收益	七、51	29,546,259.09	26,578,370.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920,382.04	2,893,581.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96,112.14	34,974,553.20
负债合计		180,775,963.86	165,537,511.2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85,920,000.00	13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297,814,273.89	1,349,470,773.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087,076.47	-2,181,023.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8,219,650.98	38,219,650.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29,248,599.56	251,748,26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8,115,447.96	1,770,057,666.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8,115,447.96	1,770,057,666.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28,891,411.82	1,935,595,177.75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67,667,934.58	552,199,836.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1,874,178.08	490,396,953.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611,488.89	50,661,171.91
应收账款	十九、1	388,002,154.00	287,586,956.36
应收款项融资		6,640,459.43	3,443,160.00
预付款项		4,766,231.13	2,819,176.8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12,276,236.99	212,497,845.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0,193,022.69	149,118,160.6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9,446.54	815,310.52
流动资产合计		1,682,181,152.33	1,749,538,571.87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5,944,698.25	65,818,127.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68,145.34	9,434,089.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251,441.43	24,630,723.7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608,200.16	59,159,200.65
在建工程		2,699,508.75	2,811,250.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258,388.83	43,318,417.82
无形资产		3,867,081.53	2,816,775.6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20,580.59	1,674,62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50,333.43	17,069,961.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26,110.79	936,966.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494,489.10	227,670,141.65
资产总计		1,966,675,641.43	1,977,208,713.5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011,243.84	10,017,718.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782,611.28	21,317,414.21
应付账款		69,119,921.30	56,484,091.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69,711.53	2,233,247.02
应付职工薪酬		11,259,102.36	13,201,492.79
应交税费		9,238,379.75	12,691,985.05
其他应付款		45,925.10	1,108,863.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5,938.92	1,700,957.56
其他流动负债		14,166,580.20	10,529,309.28
流动负债合计		136,349,414.28	129,285,079.2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331,165.70	44,962,413.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308,391.75	5,363,011.58
递延收益		25,093,000.51	22,024,662.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78,672.18	9,236,230.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011,230.14	81,586,317.44
负债合计		220,360,644.42	210,871,396.6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5,920,000.00	13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7,814,273.89	1,349,470,773.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87,076.47	-2,181,023.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219,650.98	38,219,650.98
未分配利润		227,448,148.61	248,027,915.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6,314,997.01	1,766,337,316.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66,675,641.43	1,977,208,713.52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8,081,641.97	144,103,496.8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58,081,641.97	144,103,496.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8,808,182.75	99,635,178.9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3,987,508.34	60,297,931.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825,352.39	1,348,398.02
销售费用	七、63	7,480,072.67	5,803,562.42
管理费用	七、64	19,256,655.79	16,487,492.22
研发费用	七、65	29,653,920.65	18,657,686.99
财务费用	七、66	-3,395,327.09	-2,959,892.13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54,881.85	61,694.44
利息收入	七、66	3,537,756.69	2,963,626.34
加：其他收益	七、67	1,771,614.78	6,311,807.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877,348.12	1,217,871.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1,073,429.53	11,843.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047,564.53	1,218,126.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344,239.42	-5,374,830.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098,289.94	-3,165,475.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432,328.23	44,675,816.8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900.9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305,278.87	15,395.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128,950.35	44,660,420.8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508,616.17	4,358,810.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20,334.18	40,301,610.6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20,334.18	40,301,610.6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20,334.18	40,301,610.6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906,052.77	-749,444.48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906,052.77	-749,444.4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906,052.77	-749,444.4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77	-906,052.77	-749,444.4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714,281.41	39,552,166.1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14,281.41	39,552,166.1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16	0.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16	0.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58,085,894.50	144,073,069.50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63,864,118.55	60,435,992.94
税金及附加		1,471,012.00	1,023,385.01
销售费用		7,476,627.67	5,808,819.51
管理费用		18,194,482.27	16,269,400.98

研发费用		27,973,311.66	18,719,759.89
财务费用		-1,839,852.46	-1,673,050.37
其中：利息费用		54,881.85	1,260,294.95
利息收入		3,117,619.79	2,866,363.56
加：其他收益		1,670,655.48	6,227,772.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6,775,658.90	1,169,926.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九、5	-1,073,429.53	11,843.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2,057.68	1,150,318.3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57,395.45	-5,213,156.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98,289.94	-3,165,475.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334,766.12	43,658,147.2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13,836.29	15,395.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20,929.83	43,642,751.22
减：所得税费用		1,680,696.95	4,399,228.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40,232.88	39,243,522.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40,232.88	39,243,522.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6,052.77	-749,444.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6,052.77	-749,444.4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06,052.77	-749,444.4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634,180.11	38,494,077.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869,458.61	56,165,822.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519,017.47	12,754,70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88,476.08	68,920,525.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247,694.53	36,159,673.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02,080.74	43,491,29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372,427.94	19,863,648.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746,482.44	21,309,06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568,685.65	120,823,68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80,209.57	-51,903,154.6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7,000,000.00	41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50,777.65	1,206,027.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5,950,777.65	413,206,027.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31,318.39	6,053,380.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80,200,000.00	1,0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5,831,318.39	1,046,053,380.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80,540.74	-632,847,353.0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6,425,2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196,425,2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603,876.73	37,174,141.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79,860.52	25,164,44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83,737.25	72,338,59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83,737.25	1,124,086,649.5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7,438.02	88,113.17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七、79	-208,327,049.54	439,424,254.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630,531,558.24	131,524,492.7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七、79	422,204,508.70	570,948,747.66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573,439.88	56,135,394.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71,165.94	12,720,78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244,605.82	68,856,182.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43,983.63	35,213,263.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401,931.54	43,088,402.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86,714.73	19,356,640.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29,075.07	21,037,37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661,704.97	118,695,67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17,099.15	-49,839,497.1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6,000,000.00	3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49,088.43	1,158,082.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849,088.43	363,158,082.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44,780.56	4,271,788.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9,200,000.00	9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168,56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1,844,780.56	1,132,833,788.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95,692.13	-769,675,706.1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6,425,24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196,425,2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603,876.73	37,174,141.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408.76	25,164,44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07,285.49	72,338,59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07,285.49	1,124,086,649.5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7,438.02	88,113.17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82,602,638.75	304,659,559.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271,566.30	130,994,668.6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64,668,927.55	435,654,228.03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32,800,000 .00				1,349,470,773 .87		2,181,023. 70	38,219,650 .98		251,748,265 .38		1,770,057,666 .53		1,770,057,666 .53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 期差 错更 正														
其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32,800,000 .00				1,349,470,773 .87		2,181,023. 70	38,219,650 .98		251,748,265 .38		1,770,057,666 .53		1,770,057,666 .5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53,120,000. 00				- 51,656,499.98		- 906,052.77			- 22,499,665. 82		- 21,942,218.57		- 21,942,218.57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5,920,000.00				1,297,814,273.89	-3,087,076.47		38,219,650.98		229,248,599.56		1,748,115,447.96	1,748,115,447.96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600,000.00				214,058,967.33		-940,331.27		28,928,265.56		204,537,568.50		546,184,470.12	546,184,470.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600,000.00			214,058,967.33		-940,331.27		28,928,265.56		204,537,568.50		546,184,470.12	546,184,470.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200,000.00			1,133,751,132.94		-749,444.48				461,610.60		1,166,663,299.06	1,166,663,299.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9,444.48				40,301,610.60		39,552,166.12	39,552,16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200,000.00			1,133,751,132.94								1,166,951,132.94	1,166,951,132.94
1. 所有者投入	33,200,000.00			1,132,326,049.76								1,165,526,049.76	1,165,526,049.76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32,800,000 .00				1,347,810,100 .27	- 1,689,775. 75	28,928,265 .56	204,999,179 .10	1,712,847,769 .18				1,712,847,769 .18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800,000.00				1,349,470,773.87		- 2,181,023.70		38,219,650.98	248,027,915.73	1,766,337,316.8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800,000.00				1,349,470,773.87		- 2,181,023.70		38,219,650.98	248,027,915.73	1,766,337,316.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120,000.00				- 51,656,499.98		- 906,052.77			- 20,579,767.12	- 20,022,319.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906,052.77			32,540,232.88	31,634,180.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3,500.02						1,463,500.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63,500.02						1,463,500.0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53,120,000.00	- 53,1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53,120,000.00	53,12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120,000.00				-	53,12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3,120,000.00				-	53,12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920,000.00				1,297,814,273.89		-	3,087,076.47	38,219,650.98	227,448,148.61	1,746,314,997.01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600,000.00				214,058,967.33		-940,331.27		28,928,265.56	204,245,446.96	545,892,348.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600,000.00				214,058,967.33		-940,331.27		28,928,265.56	204,245,446.96	545,892,348.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200,000.00				1,133,751,132.94		-749,444.48			-596,477.74	1,165,605,210.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9,444.48			39,243,522.26	38,494,077.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200,000.00				1,133,751,132.94						1,166,951,132.9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200,000.00				1,132,326,049.76						1,165,526,049.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25,083.18						1,425,083.1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840,000.00	-39,8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840,000.00	-39,84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800,000.00				1,347,810,100.27		-1,689,775.75		28,928,265.56	203,648,969.22	1,711,497,559.30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华科技”、“本公司”、“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南京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由李维平、单磊、余德群、黄标、陈新共同设立，并经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0000095138。

本公司前身南京高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华有限”）由李维平、单磊、余德群、南京华东电子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电子”）、赵建立、高峰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后历经数次增资与股权转让，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李维平、单磊、余德群、黄标、陈新共同发起设立，股本为人民币 4,000.00 万元，并经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0000095138。

2023 年 2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22 号）同意，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原股本为人民币 99,600,000.00 元，根据修改后的章程，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 33,200,000.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32,8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本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2,8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转增 53,120,000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185,92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5,920,000.00 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公司总部地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栖霞大道 66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721718987K

法定代表人：李维平。

本公司所属行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公司管理层批准报出，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24 年 8 月 27 日。

(三) 营业期限

本公司营业期限为：2000 年 02 月 29 日至无固定期限。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进行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1 亿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净资产>1.00%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 (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
- (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

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本财务报告“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应收账款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账龄风险矩阵	按款项发生时间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交易对象组合	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公司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公司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公司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0.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1.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 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及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使用权	10

专利技术	10
------	----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股权激励费用、材料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等。

### 2. 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公司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 30.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计入其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4. 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高可靠性传感器和传感器网络系统两类产品。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 1) 所销售的产品已与客户签订了合同或订单；
- 2) 产品出库前已经质量部检验合格,如需经第三方检验,出库前已获取第三方检验合格证明；
- 3) 产品已发至客户指定的地点,并经客户验收确认,已将该产品的法定所有权以及该产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能够主导该产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取全部经济利益；
- 5)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公司就该产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6) 成本可靠计量。

根据与客户签订合同或订单，公司在产品实际交付并取得客户验收证明文件时确认收入，即以合同签署时间、产品交付时间、产品验收时间三者孰晚作为收入确认时点。针对需审价产品，符合上述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合同暂定价格确认收入，待价格审定后调整当期收入。

###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公司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公司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 4. 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的相关业务不存在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0%、9%、6%、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使用面积	5元/平方米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高华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25
苏州紫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25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2年11月18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32006610，有效期三年。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603.02	20,103.02
银行存款	422,174,905.68	630,511,455.22
其他货币资金	2,999,007.03	4,928,269.9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25,203,515.73	635,459,828.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情况详见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1,874,178.08	570,542,460.27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611,874,178.08	570,542,460.27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611,874,178.08	570,542,460.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508,954.38	6,030,259.63
商业承兑票据	20,102,534.51	44,630,912.28
合计	30,611,488.89	50,661,171.9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60,691.79
商业承兑票据		8,936,825.91
合计		13,897,517.7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33,301,649 .11	100. 00	2,690,160 .22		30,611,488 .89	55,292,780 .24	100. 00	4,631,608 .33		50,661,171 .91
其中：										
商 业 承 兑 汇 票	22,792,694 .73	68.4 4	2,690,160 .22	11. 80	20,102,534 .51	49,262,520 .61	89.0 9	4,631,608 .33	9.4 0	44,630,912 .28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10,508,954 .38	31.5 6			10,508,954 .38	6,030,259. 63	10.9 1			6,030,259. 63
合 计	33,301,649 .11	100. 00	2,690,160 .22	/	30,611,488 .89	55,292,780 .24	100. 00	4,631,608 .33	/	50,661,171 .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508,954.38		
合计	10,508,954.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因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较低，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433,003.08	321,650.15	5.00
1-2年（含2年）	9,076,492.65	907,649.27	10.00
2-3年（含3年）	7,269,129.00	1,453,825.80	20.00
3-4年（含4年）	14,070.00	7,035.00	50.00
合计	22,792,694.73	2,690,160.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账龄系商业承兑汇票回款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31,608.33		1,941,448.11			2,690,160.22
合计	4,631,608.33		1,941,448.11			2,690,160.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2,642,035.00	268,791,924.42
1 年以内小计	312,642,035.00	268,791,924.42
1 至 2 年	91,803,613.42	36,763,893.60
2 至 3 年	11,973,008.38	753,576.1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05,226.98	2,122,839.62
4 至 5 年	483,975.99	1,150,812.94
5 年以上	2,869,589.47	2,036,767.02
合计	421,877,449.24	311,619,813.7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1,877,449.24	100.00	31,516,448.52		390,361,000.72	311,619,813.77	100.00	21,285,537.99		290,334,275.78
其中：										
账龄组合	421,877,449.24	100.00	31,516,448.52	7.47	390,361,000.72	311,619,813.77	100.00	21,285,537.99	6.83	290,334,275.78
合计	421,877,449.24	100.00	31,516,448.52	/	390,361,000.72	311,619,813.77	100.00	21,285,537.99	/	290,334,275.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2,642,035.00	15,632,101.75	5.00
1-2 年 (含 2 年)	91,803,613.42	9,180,361.34	10.00
2-3 年 (含 3 年)	11,973,008.38	2,394,601.68	20.00
3-4 年 (含 4 年)	2,105,226.98	1,052,613.49	50.00
4-5 年 (含 5 年)	483,975.99	387,180.79	80.00
5 年以上	2,869,589.47	2,869,589.47	100.00
合计	421,877,449.24	31,516,448.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21,285,537.99	10,271,710.53		40,800.00		31,516,448.52
合计	21,285,537.99	10,271,710.53		40,800.00		31,516,448.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0,8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0,433,855.64		110,433,855.64	26.18	6,976,844.90
第二名	44,035,885.00		44,035,885.00	10.44	3,173,673.50
第三名	26,142,485.88		26,142,485.88	6.20	1,307,124.29
第四名	23,428,010.91		23,428,010.91	5.55	1,396,077.07
第五名	22,339,380.00		22,339,380.00	5.30	1,157,394.00
合计	226,379,617.43		226,379,617.43	53.67	14,011,113.7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40,459.43	3,443,160.00
合计	6,640,459.43	3,443,16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86,221.38	
合计	6,686,221.3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20,757.70	87.74	2,073,306.35	73.36
1至2年	687,351.03	12.26	752,870.50	26.64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5,608,108.73	100.00	2,826,176.8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049,968.16	18.72
第二名	760,000.00	13.55
第三名	758,130.18	13.52
第四名	245,100.00	4.37
第五名	161,504.42	2.88
合计	2,974,702.76	53.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0,726.91	801,631.36
合计	640,726.91	801,631.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24,532.92	649,927.75
1年以内小计	324,532.92	649,927.75
1至2年	208,467.38	130,000.00
2至3年	101,000.00	9,0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8,000.00	
4至5年	300,000.00	300,000.00
5年以上	254,500.00	254,500.00
合计	1,196,500.30	1,343,427.75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164,714.38	1,323,464.38
代垫款	31,785.92	19,963.37
合计	1,196,500.30	1,343,427.75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41,796.39			541,796.3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977.00			13,977.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555,773.39			555,773.3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541,796.39	13,977.00				555,773.39
合计	541,796.39	13,977.00				555,773.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00,000.00	25.07	保证金及押金	4-5年	240,000.00
第二名	250,000.00	20.89	保证金及押金	5年以上	250,000.00
第三名	156,467.38	13.08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	15,646.74
第四名	120,000.00	10.03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6,000.00
第五名	100,000.00	8.36	保证金及押金	2-3年	20,000.00
合计	926,467.38	77.43	/	/	531,646.74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473,977.95	8,770,924.07	35,703,053.88	51,712,557.26	6,463,960.33	45,248,596.93
在产品	70,229,410.65		70,229,410.65	58,339,380.82		58,339,380.82
库存商品	45,504,410.06	6,295,108.22	39,209,301.84	40,051,234.71	4,198,868.22	35,852,366.4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3,928,680.43		13,928,680.43	8,834,534.76		8,834,534.76
委托加工物资	1,172,575.89		1,172,575.89	843,281.68		843,281.68
合计	175,309,054.98	15,066,032.29	160,243,022.69	159,780,989.23	10,662,828.55	149,118,160.68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463,960.33	3,527,273.49		1,220,309.75		8,770,924.0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198,868.22	2,571,016.45		474,776.45		6,295,108.2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0,662,828.55	6,098,289.94		1,695,086.20		15,066,032.2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实现销售、领用或报废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实现销售或报废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抵扣进项税	718,812.91	8,656.47
待摊费用	164,070.25	265,462.00
定期存单利息		971,260.54
预缴企业所得税		40,937.81
合计	882,883.16	1,286,316.82

其他说明：

无

#### 14、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15、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南京盛务装备有限公司	2,116,308.39			-9,437.30						2,106,871.09	
南京凯思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45,701,819.39			-967,856.54						44,733,962.85	
南京抒智		21,20		-96,135.69						21,10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0,000 .00								3,864 .31	
小 计	47,8 18,1 27.7 8	21,20 0,000 .00		- 1,073 ,429. 53						67,94 4,698 .25	
合 计	47,8 18,1 27.7 8	21,20 0,000 .00		- 1,073 ,429. 53						67,94 4,698 .25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无锡物联网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9,434,089.77				1,065,944.43		8,368,145.34		317,324.84	3,949,179.50	
合计	9,434,089.77				1,065,944.43		8,368,145.34		317,324.84	3,949,179.50	/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国鼎嘉诚混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35,931.40	24,630,723.77
南京邦盛赢新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15,510.03	
合计	44,251,441.43	24,630,723.77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7,627,178.47	109,317,731.9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7,627,178.47	109,317,731.99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355,383.09	73,296,617.63	2,277,323.51	18,376,288.33	157,305,612.56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8,523.96		2,537,365.92	5,175,889.88

(1) 购置		644,015.32		2,537,365.92	3,181,381.24
(2) 在建工程转入		1,994,508.64			1,994,508.6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984,641.20	1,984,641.20
(1) 处置或报废				1,984,641.20	1,984,641.20
4. 期末余额	63,355,383.09	75,935,141.59	2,277,323.51	18,929,013.05	160,496,861.2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011,672.87	17,802,662.05	716,281.78	14,457,263.87	47,987,880.57
2. 本期增加金额	973,137.96	3,438,414.20	192,500.10	1,053,349.98	5,657,402.24
(1) 计提	973,137.96	3,438,414.20	192,500.10	1,053,349.98	5,657,402.24
3. 本期减少金额				775,600.04	775,600.04
(1) 处置或报废				775,600.04	775,600.04
4. 期末余额	15,984,810.83	21,241,076.25	908,781.88	14,735,013.81	52,869,682.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370,572.26	54,694,065.34	1,368,541.63	4,193,999.24	107,627,178.47
2. 期初账面价值	48,343,710.22	55,493,955.58	1,561,041.73	3,919,024.46	109,317,731.99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640,482.95	9,897,991.94
工程物资		
合计	26,640,482.95	9,897,991.94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534,371.13		534,371.13	1,512,167.67		1,512,167.67
装修改造工程	2,165,137.62		2,165,137.62	1,299,082.57		1,299,082.57
二期生产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23,940,974.20		23,940,974.20	7,086,741.70		7,086,741.70
合计	26,640,482.95		26,640,482.95	9,897,991.94		9,897,991.9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二期生产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167,364,800.00	7,086,741.70	16,854,232.50			23,940,974.20	14.30	14.30					自有资金
合计	167,364,800.00	7,086,741.70	16,854,232.50			23,940,974.20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05,913.73	2,105,913.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5,334.82	1,455,334.82
(1) 租入	1,455,334.82	1,455,334.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到期		
4. 期末余额	3,561,248.55	3,561,248.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14,329.13	1,314,329.13
2. 本期增加金额	608,222.10	608,222.10
(1) 计提	608,222.10	608,222.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22,551.23	1,922,551.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38,697.32	1,638,697.32

2. 期初账面价值	791,584.60	791,584.60
-----------	------------	------------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501,500.00	216,504.85		3,435,239.92	19,153,244.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2,262.48	1,252,262.48
(1) 购置				1,252,262.48	1,252,262.4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臵					
4. 期末余额	15,501,500.00	216,504.85		4,687,502.40	20,405,507.2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71,120.75	130,096.97		704,872.15	3,806,089.87

2. 本期增加 金额	155,014.98	5,825.22		196,131.38	356,971.58
(1) 计提	155,014.98	5,825.22		196,131.38	356,971.58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26,135.73	135,922.19		901,003.53	4,163,061.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2,375,364.27	80,582.66		3,786,498.87	16,242,445.80
2. 期初账面 价值	12,530,379.25	86,407.88		2,730,367.77	15,347,154.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改造项目	1,787,267.62	1,279,917.89	361,668.70		2,705,516.81
机加临建工程	908,047.76		225,330.72		682,717.04
合计	2,695,315.38	1,279,917.89	586,999.42		3,388,233.85

其他说明：

无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066,032.29	2,259,904.84	10,662,828.55	1,599,424.28
信用减值准备	34,762,382.13	5,273,867.49	26,458,942.71	3,999,667.18
预提费用	4,308,391.75	646,258.76	5,363,011.58	804,451.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31,854.66	544,778.20	2,565,910.23	384,886.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48,558.57	112,283.79	369,276.23	55,391.44
政府补助	25,093,000.51	3,763,950.08	22,024,662.23	3,303,699.33
租赁负债	1,498,258.22	259,230.17	698,593.88	104,789.08
合计	85,108,478.13	12,860,273.33	68,143,225.41	10,252,309.58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差异	15,725,247.65	2,358,787.15	15,859,496.39	2,378,924.4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74,178.08	281,126.71	2,542,460.27	395,919.72
使用权资产	1,638,697.32	280,468.18	791,584.60	118,737.69
合计	19,238,123.05	2,920,382.04	19,193,541.26	2,893,581.87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961,992.74	1,017,873.71
合计	1,961,992.74	1,017,873.71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1,961,992.74		
合计	1,961,992.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3,878,019.95		3,878,019.95			
预付设备款	3,986,410.79		3,986,410.79	936,966.16		936,966.16
合计	7,864,430.74		7,864,430.74	936,966.16		936,966.16

其他说明：

无

##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999,007.03	2,999,007.03	票据保证金	注1	4,928,269.97	4,928,269.97	票据保证金	注1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 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 数据资源								
合计	2,999,007.03	2,999,007.03	/	/	4,928,269.97	4,928,269.97	/	/

其他说明：

注1：截至2024年6月30日，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2,999,007.03 元，其中票据证保证金 2,999,007.03 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4,928,269.97 元，其中票据证保证金 4,928,269.97 元。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11,243.84	17,718.66
合计	20,011,243.84	10,017,718.6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782,611.28	21,317,414.21
合计	7,782,611.28	21,317,414.2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64,404,423.38	54,888,557.07
设备工程款	10,421,708.51	2,748,021.25
其他	2,544,952.44	978,231.45

合计	77,371,084.33	58,614,809.77
----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237,940.74	2,233,247.02
合计	2,237,940.74	2,233,247.02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321,243.09	46,205,207.53	48,076,341.51	11,450,109.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90,015.35	5,090,015.35	
三、辞退福利		15,000.00	15,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321,243.09	51,310,222.88	53,181,356.86	11,450,109.11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21,243.09	39,138,573.20	41,073,824.43	11,385,991.86
二、职工福利费		2,199,670.31	2,199,670.31	
三、社会保险费		2,599,214.45	2,599,214.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44,866.27	2,144,866.27	
工伤保险费		212,113.69	212,113.69	
生育保险费		242,234.49	242,234.49	
四、住房公积金		1,719,557.00	1,719,55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8,192.57	484,075.32	64,117.2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321,243.09	46,205,207.53	48,076,341.51	11,450,109.11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36,968.75	4,936,968.75	
2、失业保险费		153,046.60	153,046.6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090,015.35	5,090,015.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90,714.86	5,851,984.55
企业所得税	904,721.49	5,729,390.77

个人所得税	2,828,748.43	271,992.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1,143.94	454,771.18
土地使用税	31,327.40	31,327.40
房产税	119,481.37	119,481.37
其他税费	290,843.87	394,073.69
合计	9,406,981.36	12,853,021.33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4,252.10	1,117,190.30
合计	54,252.10	1,117,190.30

#####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36,960.00	36,960.00
员工报销款	16,948.10	584,903.30
代收代付款	344.00	327.00
政府项目款		495,000.00
合计	54,252.10	1,117,190.30

#####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77,178.96	559,004.36
合计	1,077,178.96	559,004.3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承兑汇票	13,897,517.70	10,238,987.17
待转销项税	290,932.30	290,322.11
合计	14,188,450.00	10,529,309.2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28,345.92	140,398.71
未确认融资费用	-7,266.66	-809.19
合计	421,079.26	139,589.52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售后服务费	5,363,011.58	4,308,391.75	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其他			
合计	5,363,011.58	4,308,391.7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的预计负债为计提的产品质量质保金。公司根据合同条款、历史经验，就出售、维修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质量维修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的情况下，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时所需支付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江苏省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面向工业应用的压力、加速度、温湿度传感器产业化项目）	4,332,937.53		394,573.44	3,938,364.09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高华传感MEMS 传感器研发及制造基地）	4,553,708.00		100,449.42	4,453,258.58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SIP 封装低噪宽频三轴硅 MEMS 振动传感器研发及产业化）	2,750,000.00			2,750,000.0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	11,438,862.02		181,999.98	11,256,862.04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MEMS 传感器（加速度））	756,000.00		47,250.00	708,750.0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工业企业技术装备投入财政奖补项目	593,862.68		58,938.30	534,924.38	与资产相关
高精度压力传感器、高精度温压复合传感器研制	1,390,000.00	2,430,000.00		3,8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压力传感器多参数温漂检测与抑制补偿系统、线性与非线性误差补偿技术研究	763,000.00	1,321,100.00		2,084,1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578,370.23	3,751,100.00	783,211.14	29,546,259.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2,800,000.00			53,120,000.00		53,120,000.00	185,92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详见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之“（一）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40,945,204.25		53,120,000.00	1,287,825,204.25
其他资本公积	8,525,569.62	1,463,500.02		9,989,069.64
合计	1,349,470,773.87	1,463,500.02	53,120,000.00	1,297,814,273.8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变动系2024年5月24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32,8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53,120,000股。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变动系股份支付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1,463,500.02元，详见本财务报告“十五、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181,023.7 0	- 1,065,944.4 3			- 159,891.6 6	- 906,052.7 7	- 3,087,076.4 7	
其中：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181,023.7 0	- 1,065,944.4 3			- 159,891.6 6	- 906,052.7 7		- 3,087,076.4 7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								

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								
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 融 资 产 重 分 类 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的 金 额								
其 他 债 权 投 资 信 用 减 值 准 备								
现 金 流 量 套 期 储 备								
外 币 财 务 报 表 折 算 差 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	-	-	-	-	-
	2,181,023.70	1,065,944.43			159,891.66	906,052.77	3,087,076.4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219,650.98			38,219,650.9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8,219,650.98			38,219,650.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1,748,265.38	204,537,568.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1,748,265.38	204,537,568.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620,334.18	96,342,082.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291,385.4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3,120,000.00	39,84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248,599.56	251,748,265.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5,462,023.17	61,980,138.07	142,144,777.24	58,657,241.81
其他业务	2,619,618.80	2,007,370.27	1,958,719.58	1,640,689.63
合计	158,081,641.97	63,987,508.34	144,103,496.82	60,297,931.44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高可靠性传感器	141,624,870.38	55,971,158.11
传感器网络系统	13,837,152.79	6,008,979.96
其他业务	2,619,618.80	2,007,370.2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57,441,057.38	63,607,617.06
境外	640,584.59	379,891.2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58,081,641.97	63,987,508.34
合计	158,081,641.97	63,987,508.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3,157.07	570,020.52
教育费附加	588,844.27	400,889.62
资源税		
房产税	238,962.74	238,962.72
土地使用税	62,654.80	62,654.8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01,733.51	75,870.34
合计	1,825,352.39	1,348,398.0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74,948.98	2,058,080.98
售后费用	2,487,392.36	2,237,643.87
广宣费	753,534.49	726,418.14
差旅费	185,727.23	252,243.83
房屋使用费	76,144.62	39,042.63
股权激励	78,000.00	65,499.96
折旧费	117,598.92	42,687.54
其他	406,726.07	381,945.47
合计	7,480,072.67	5,803,562.4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236,166.50	8,038,670.91
业务招待费	2,093,831.80	2,115,693.61
中介费	2,046,630.31	1,703,050.58
折旧与摊销	851,260.42	982,639.64
办公费	826,255.32	1,099,162.40
股份支付	592,500.00	520,000.02
维修费	526,198.81	660,396.06
其他	1,083,812.63	1,367,879.00
合计	19,256,655.79	16,487,492.2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96,093.04	9,501,207.94
材料费	5,674,421.24	4,722,027.32
委外费用	4,611,067.60	1,946,943.89
折旧费与摊销	2,261,090.34	1,078,537.66
股份支付	494,500.02	461,499.94
其他	2,116,748.41	947,470.24
合计	29,653,920.65	18,657,686.9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4,881.85	61,694.44
减：利息收入	3,537,756.69	2,963,626.34
加：汇兑损益	-23,173.70	-96,134.62
手续费	86,566.45	30,219.94
未确认融资费用	24,155.00	7,954.45
其他		
合计	-3,395,327.09	-2,959,892.13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创板上市奖励	500,000.00	
江苏省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面向工业应用的压力、加速度、温湿度传感器产业化项目）	394,573.44	5,363,645.53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380,096.84	
专项补助	181,999.98	203,058.28
南京市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高华传感 MEMS 传感器研发及制造基地）	100,449.42	83,707.85
南京市工业企业技术装备投入财政奖补项目	58,938.30	58,938.30
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任务 MEMS 传感器（加速度）	47,250.00	47,250.00
稳岗补贴	3,000.00	
市科技发展计划及科技经费		20,000.00

江苏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补助	105,306.80	35,207.29
合计	1,771,614.78	6,311,807.25

其他说明：

无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3,429.53	11,843.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950,777.65	1,206,027.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7,877,348.12	1,217,871.33

其他说明：

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7,564.53	1,218,126.5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68,282.19	1,218,126.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79,282.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047,564.53	1,218,126.57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941,448.11	1,171,151.4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271,710.53	-6,509,823.9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977.00	-36,158.3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8,344,239.42	-5,374,830.8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098,289.94	-3,165,475.3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098,289.94	-3,165,475.30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900.99		1,900.99
合计	1,900.99		1,900.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1,209,041.16	5,235.05	1,209,041.16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09,041.16	5,235.05	1,209,041.1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80,320.00		80,320.00
其他	15,917.71	10,160.94	15,917.71
合计	1,305,278.87	15,395.99	1,305,278.87

其他说明：

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58,734.95	5,607,975.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50,118.78	-1,249,165.51
合计	1,508,616.17	4,358,810.26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128,950.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19,342.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9,262.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206.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0,498.1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977,708.02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61,014.43
其他	219,525.00
所得税费用	1,508,616.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57、其他综合收益”。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359,406.80	7,548,207.29
收回备用金	1,129,594.50	1,023,236.58
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	521,000.00	2,050,0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509,016.17	2,133,259.41
合计	10,519,017.47	12,754,703.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5,719,358.69	17,230,473.99
代付合作方政府补助款	495,000.00	
支付保证金及押金	358,600.00	2,572,367.38

支付的备用金	1,998,042.65	1,476,000.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87,261.10	30,219.94
捐赠支出	80,320.00	
赔偿金	7,900.00	
合计	18,746,482.44	21,309,061.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付款	679,860.52	276,642.00
IPO上市发行费		24,887,807.11
合计	679,860.52	25,164,449.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30,620,334.18	40,301,610.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98,289.94	3,165,475.30
信用减值损失	8,344,239.42	5,374,830.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57,402.24	4,855,895.81
使用权资产摊销	608,222.10	228,753.92
无形资产摊销	356,971.58	285,129.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6,999.42	653,791.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9,041.16	5,235.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7,564.53	-1,218,126.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863.15	-26,485.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77,348.12	-1,217,87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48,072.08	-1,287,464.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800.17	38,298.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32,979.55	-21,310,368.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766,111.60	-73,305,477.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30,926.13	-9,871,464.74
其他	1,463,500.02	1,425,08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80,209.57	-51,903,154.66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2,204,508.70	570,948,747.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0,531,558.24	131,524,492.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327,049.54	439,424,254.95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2,204,508.70	630,531,558.24
其中：库存现金	29,603.02	20,103.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2,174,905.68	630,511,455.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204,508.70	630,531,558.2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2,999,007.03	2,030.87	使用受限
合计	2,999,007.03	2,030.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30,407.48	7.1268	3,067,428.03
其中：美元	430,407.48	7.1268	3,067,428.03
应收账款	128,024.42	7.1268	912,404.44
其中：美元	128,024.42	7.1268	912,404.44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208,782.0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679,860.5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96,093.04	9,501,207.94
材料费	5,674,421.24	4,722,027.32
委外费用	4,611,067.60	1,946,943.89
折旧费与摊销	2,261,090.34	1,078,537.66
股份支付	494,500.02	461,499.94
其他	2,116,748.41	947,470.24
合计	29,653,920.65	18,657,686.9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9,653,920.65	18,657,686.9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紫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高华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18,000,000.00	江苏南京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紫芯电子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20,000,000.00	江苏苏州	芯片设计、封装与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联营企业						
南京凯奥思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制造业	13.00		权益法
南京抒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研究和试验发展	1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1、公司作为南京凯奥思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第三大股东,是其主要股东,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构成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2、公司向南京抒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派出 1 名董事,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1).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凯奥思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抒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凯奥思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抒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3,956,860.69	31,539,960.94	166,747,295.44	
非流动资产	3,333,541.85	2,213,207.43	1,598,579.29	
资产合计	157,290,402.54	33,753,168.37	168,345,874.73	
流动负债	49,225,916.73	557,037.00	52,528,833.12	
非流动负债			451,215.23	
负债合计	49,225,916.73	557,037.00	52,980,048.35	
少数股东权益	5,190,460.06		5,046,750.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2,874,025.75	33,196,131.37	110,319,076.0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373,623.35	4,979,419.71	14,341,479.89	
调整事项				
--商誉	31,360,339.50	16,124,444.60	31,360,339.5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4,733,962.85	21,103,864.31	45,701,819.3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3,275,746.30	300,867.41		
净利润	-7,445,050.34	-640,904.5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445,050.34	-640,904.5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国盛防务装备有限公司		南京国盛防务装备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一其他综合收益		
一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06,871.09	2,116,308.3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一净利润	-9,437.30	73,415.72
一其他综合收益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37.30	73,415.72

其他说明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江苏省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面向工业应用的压力、加速度、温湿度传感器产业化项目）	4,332,937.53			394,573.44		3,938,364.09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高华传感MEMS传感器研发及制造基地）	4,553,708.00			100,449.42		4,453,258.58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SIP封装低噪宽频三轴硅MEMS	2,750,000.00					2,750,000.0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振动传感器研发及产业化)							
专项补助	11,438,862.02			181,999.98		11,256,862.04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MEMS 传感器 (加速度))	756,000.00			47,250.00		708,750.00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工业企业技术装备投入财政奖补项目	593,862.68			58,938.30		534,924.38	与资产相关
高精度压力传感器、高精度高温压复合传感器研制	1,390,000.00	2,430,000.00				3,8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压力传感器多参数温漂检测与抑制补偿系统、线性与非线性误差补偿技术研究	763,000.00	1,321,100.00				2,084,1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578,370.23	3,751,100.00		783,211.14		29,546,259.09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783,211.14	5,756,599.96
与收益相关	503,000.00	520,000.00
合计	1,286,211.14	6,276,599.96

其他说明：

无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 (一) 金融工具的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2024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425,203,515.73			425,203,515.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1,874,178.08		611,874,178.08
应收票据	30,611,488.89			30,611,488.89
应收账款	390,361,000.72			390,361,000.72
应收款项融资			6,640,459.43	6,640,459.43
其他应收款	640,726.91			640,72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68,145.34	8,368,145.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251,441.43		44,251,441.43

②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635,459,828.21			635,459,828.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542,460.27		570,542,460.27
应收票据	50,661,171.91			50,661,171.91
应收账款	290,334,275.78			290,334,275.78
应收款项融资			3,443,160.00	3,443,160.00
其他应收款	801,631.36			801,63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34,089.77	9,434,089.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630,723.77		24,630,723.77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①2024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0,011,243.84	20,011,243.84
应付票据		7,782,611.28	7,782,611.28
应付账款		77,371,084.33	77,371,084.33
其他应付款		54,252.10	54,252.10
其他流动负债		14,188,450.00	14,188,450.00

②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0,017,718.66	10,017,718.66
应付票据		21,317,414.21	21,317,414.21
应付账款		58,614,809.77	58,614,809.77
其他应付款		1,117,190.30	1,117,190.30
其他流动负债		10,529,309.28	10,529,309.28

### （二）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地理区域，另外公司制订了较为严谨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计提了减值准备。因此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财务报告“七、5. 应收账款”。

###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在履行结算义务时发生的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负债，其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风险较低。

####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有关，本公司的业务主要位于中国，绝大多数交易以人民币结算，唯若干采购等业务须以外币结算。该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变动会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主要通过密切跟踪市场汇率变化情况，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努力将外汇风险降到最低程度。

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汇率变动 5.00% 是基于本公司对自资产负债表日至下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期间汇率变动的合理预期，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下表为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因其他币种的金融工具在汇率发生变动时对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影响不重大，此处略去相关敏感性分析。

项目	本期		
	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198,991.62	169,142.88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198,991.62	-169,142.88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165,630.65	140,786.06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165,630.65	-140,786.06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13,897,517.70	未终止确认	由于商业承兑汇票及非 6+9 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相对较高，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 银行承兑汇票	6,686,221.38	终止确认	由于 6+9 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20,583,739.08	/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 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银行 承兑汇票	背书	6,686,221.38	
合计	/	6,686,221.38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1,874,178.08		611,874,178.0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611,874,178.08		611,874,178.0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银行理财产品		611,874,178.08		611,874,178.08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68,145.34	8,368,145.34
(四) 应收款项融资			6,640,459.43	6,640,459.43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251,441.43	44,251,441.43
(六)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611,874,178.08	59,260,046.20	671,134,224.2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按照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预期收益率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以被投资期末净资产作为评估其公允价值的重要参考依据。

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票据，持有意图为背书，且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等同于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海疆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维平配偶冯玉芹参股公司
李维平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冯玉芹	实际控制人李维平配偶
单磊	董事
龚文虹	董事单磊配偶
余德群	董事
孙海侠	董事余德群配偶
胡建斌	副总经理
来安县金泰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胡建斌配偶的姐妹控股的企业
南京国鼎嘉诚混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韦佳对其持股并担任监事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来安县金泰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五金橡胶	1,123,537.34			826,900.42
合计		1,123,537.34			826,900.4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高华传感、李维平、冯玉芹	9,000,000.00	2020/11/19	2024/1/4	是
高华传感、李维平、冯玉芹、单磊、龚文虹	10,000,000.00	2021/6/10	2024/6/9	是
高华传感、李维平、冯玉芹、单磊、龚文虹	11,000,000.00	2021/7/1	2025/6/28	否
高华传感、李维平、冯玉芹、单磊、龚文虹	10,000,000.00	2021/12/2	2024/12/1	否
高华传感、冯玉芹、李维平	12,000,000.00	2023/2/22	2027/2/22	否
高华传感、李维平、冯玉芹	9,000,000.00	2024/5/23	2028/5/22	否
高华传感、李维平、冯玉芹	11,000,000.00	2024/5/30	2028/5/29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3.34	401.93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来安县金泰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259,197.05	1,048,687.89
	合计	1,259,197.05	1,048,687.89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950,506.36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持股平台	1,463,500.02	
合计	1,463,500.02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2,642,035.00	268,791,924.42
1 年以内小计	312,642,035.00	268,791,924.42
1 至 2 年	91,803,613.42	33,711,316.47
2 至 3 年	9,024,449.98	753,576.1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05,226.98	2,122,839.62
4 至 5 年	483,975.99	1,150,812.94
5 年以上	2,869,589.47	2,036,767.02
合计	418,928,890.84	308,567,236.6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8,928,890.84	100.00	30,926,736.84		388,002,154.00	308,567,236.64	100	20,980,280.28		287,586,956.36
其中：										
账龄组合	418,928,890.84	100.00	30,926,736.84	7.38	388,002,154.00	308,567,236.64	100	20,980,280.28	6.80	287,586,956.36
合计	418,928,890.84	/	30,926,736.84	/	388,002,154.00	308,567,236.64	/	20,980,280.28	/	287,586,956.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12,642,035.00	15,632,101.75	5.00
1-2年(含2年)	91,803,613.42	9,180,361.34	10.00
2-3年(含3年)	9,024,449.98	1,804,890.00	20.00
3-4年(含4年)	2,105,226.98	1,052,613.49	50.00
4-5年(含5年)	483,975.99	387,180.79	80.00
5年以上	2,869,589.47	2,869,589.47	100.00
合计	418,928,890.84	30,926,736.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20,980,280.28	9,987,256.56		40,800.00		30,926,736.84
合计	20,980,280.28	9,987,256.56		40,800.00		30,926,736.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0,8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0,433,855.64		110,433,855.64	26.36	6,976,844.90
第二名	44,035,885.00		44,035,885.00	10.51	3,173,673.50
第三名	26,142,485.88		26,142,485.88	6.24	1,307,124.29
第四名	23,428,010.91		23,428,010.91	5.59	1,396,077.07
第五名	22,339,380.00		22,339,380.00	5.33	1,157,394.00
合计	226,379,617.43		226,379,617.43	54.03	14,011,113.7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2,276,236.99	212,497,845.86
合计	212,276,236.99	212,497,845.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476,732.92	169,211,927.75
1年以内小计	3,476,732.92	169,211,927.75
1至2年	176,306,625.83	10,380,000.00
2至3年	3,981,000.00	2,609,0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22,163,755.60	22,650,000.00
4至5年	5,800,000.00	6,367,085.00
5年以上	1,098,506.03	1,818,629.50
合计	212,826,620.38	213,036,642.25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11,707,920.08	211,723,214.50
保证金及押金	1,086,914.38	1,293,464.38
代垫款	31,785.92	19,963.37
合计	212,826,620.38	213,036,642.25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38,796.39			538,796.3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587.00			11,587.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 余额	550,383.39			550,383.3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538,796.39	11,587.00				550,383.39
合计	538,796.39	11,587.00				550,383.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1,707,920.08	99.47	关联往来 款	0-5年及 以上	
第二名	300,000.00	0.14	保证金及 押金	4-5年	240,000.00
第三名	250,000.00	0.12	保证金及 押金	5年以上	250,000.00
第四名	156,467.38	0.07	保证金及 押金	1-2年	15,646.74
第五名	120,000.00	0.06	保证金及 押金	1年以内	6,000.00
合计	212,534,387.46	99.86	/	/	511,646.74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000,000.00		2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 投资	67,944,698.25		67,944,698.25	47,818,127.78		47,818,127.78
合计	95,944,698.25		95,944,698.25	65,818,127.78		65,818,127.78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 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南京高华传 感科技有限 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苏州紫芯微 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10,000,000.00		28,0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南京盛务装备有限公司	2,116,308.39			-9,437.30						2,106,871.09
南京凯思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45,701,819.39			-967,856.54						44,733,962.85
南京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200,000.00		-96,135.69						21,103,864.31
小计	47,818,127.78	21,200,000.00		-1,073,429.53						67,944,698.25
合计	47,818,127.78	21,200,000.00		-1,073,429.53						67,944,698.25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5,462,023.17	61,856,748.28	142,144,777.24	58,795,303.31
其他业务	2,623,871.33	2,007,370.27	1,928,292.26	1,640,689.63
合计	158,085,894.50	63,864,118.55	144,073,069.50	60,435,992.94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高可靠性传感器	141,624,870.38	55,847,768.32
传感器网络系统	13,837,152.79	6,008,979.96
其他业务	2,623,871.33	2,007,370.2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57,445,309.91	63,484,227.27
境外	640,584.59	379,891.2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58,085,894.50	63,864,118.55
合计	158,085,894.50	63,864,118.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3,429.53	11,843.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849,088.43	1,158,082.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6,775,658.90	1,169,926.12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09,041.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3,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903,213.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		

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336.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0,429.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002,406.0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380,096.84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783,211.14	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故将其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	0.13	0.1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维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